

公司代码：600167

公司简称：联美控股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苏壮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智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2018年3月2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以上董事会决议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联美控股	指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美集团	指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联众新能源	指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浑南热力	指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新北	指	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惠新能源	指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新新能源	指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美生物能源	指	江苏联美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沈水湾	指	沈阳沈水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国润低碳	指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三六六科技	指	三六六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美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	Luenmei Quantum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苏壮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思生	胡波
联系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	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
电话	024-23784835	024-23784835
传真	024-23784835	024-23784835
电子信箱	zqb@shnd. sina. net	zqb@shnd. sina. 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明街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179
公司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168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zqb@shnd. sina. net
------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 sse.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美控股	600167	黎明股份、ST黎明、ST沈新开、沈阳新开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敏、孟从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15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范钰瑶、孙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5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376,375,380.44	2,044,444,894.91	2,044,444,894.91	16.24	1,763,234,935.83	1,763,234,93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123,824.73	698,923,929.34	698,924,176.84	31.93	459,207,613.34	459,212,96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4,700,654.59	451,908,351.73	451,908,351.73	95.77	195,357,438.06	195,357,43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743,633.67	1,025,833,676.56	1,025,833,924.06	9.45	1,046,412,185.82	1,046,417,533.6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2015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同期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05,307,268.23	2,490,820,583.63	2,480,822,874.92	185.26	1,798,433,399.59	1,788,435,443.38
总资产	11,136,330,015.53	6,498,648,559.03	6,488,650,850.32	71.36	5,964,523,450.84	5,954,525,494.6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73	1.0276	1.0276	12.62	0.6752	0.67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73	1.0276	1.0276	12.62	0.6752	0.67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04	0.9324	0.9324	19.09	0.9259	0.9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4	32.59	32.74	减少14.75 个百分点	21.85	2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1	24.42	24.42	减少7.31 个百分点	18.14	18.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1.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95.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供暖面积及接网面积稳步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翻倍增长的原因是公司 2016 年 6 月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宜，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属于非经营性损益，被合并的标的公司 2016 年 1-5 月净利润 177,679,677.91 元属于非经营性损益，导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较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长 185.26%，主要原因是公司净利润增长，及 2017 年 5 月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票数量为 199,896,694 股，发行价格为 19.36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869,999,995.84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注册资本等事项工商登记变更完成的公告。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12.62%，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净利润增长。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46,149,379.35	143,103,583.03	148,630,393.82	1,038,492,02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574,556.66	-1,429,393.21	17,243,245.49	454,735,41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8,700,639.66	-3,553,316.68	14,906,757.95	424,646,57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32,582.08	-34,002,952.44	181,807,417.96	1,254,271,750.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04.52		82,530,816.50	-28,609,657.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4,380.54		10,295,769.93	3,340,328.8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52,643.89		170,162,217.51	282,604,672.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54,600.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2,051.7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9,811,320.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2,790.32		7,840,320.86	-106,352.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57.04		-22,953.65	66.34
所得税影响额	-10,371,891.42		-23,790,593.54	6,621,117.41
合计	37,423,170.14		247,015,577.61	263,850,175.2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92,596.00	-16,092,596.00	-2,989,275.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3,054,600.45
合计		526,092,596.00	-526,092,596.00	65,324.5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清洁供暖事关千家万户，关系北方地区广大群众温暖过冬，关系雾霾天能不能减少，是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农村生活方式革命的重要内容。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清洁供暖，多次提出明确要求。2017年12月，十部委共同发布《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提出要求北方地区清洁供暖率到2021年提升至70%，强调了加快推进燃煤热源清洁化、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供热、取消燃煤散煤供暖加快供暖老旧管网改造等内容。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趋重视，有利于公司业务长久可持续发展。

公司是以科技创新为动力的“环保新能源综合运营商”，在清洁能源供暖领域具有技术领先和成本领先优势，以环保新能源为导向，拥有燃煤高效热电联产、水源热泵供热、生物质热电联产、能源监控管理等节能环保业务，用最新的技术更高效、环保地为用户提供清洁能源供暖，具有很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供热、供电、供汽、房屋租赁、市政建设、工程施工、物业管理。供热、供电、工程及接网收入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公司全资子公司浑南热力、国惠新能源、沈阳新北主要为沈阳用户提供集中供暖、供应蒸汽、发电业务，公司积极推进新型的供热体系的建设，通过组合热电联产、热源调峰以及分布式微热源，最终形成主、次、微三级协同供热服务体系。与传统方式相比，主、次、微热源组网可获得较高的能源利用率和较低的污染物排放水平，并且提高供热安全性。公司旗下子公司沈水湾和联美生物质，均为专注于实现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与传统能源协同供热的公司。国惠新能源及沈水湾拥有国内单体装机规模最大的水源热泵项目；而联美生物质则专注于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开发与运营。公司持续专注能源供热行业的科技研发，其中，“烟气四合一回收节能环保技术”于2017年4月取得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及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联合发布的科技成果评价报告，其环保性及节能性得到了各级部门的高度肯定。未来随着沈阳自贸区挂牌后区域快速发展、城镇化用热需求增长迅速，公司将匹配清洁能源的规模化利用，切实做到节约燃料的同时减少环境污染，环保效益将十分显著。

供热服务方面：沈阳市供暖季为每年11月1日至下一年3月31日，公司通过供暖管网向客户提供供暖服务，按采暖季向用户收入采暖费。

供汽业务方面：蒸汽用户依照用户需求量×单价方式进行销售，一般于月底与用户就当月蒸汽用量进行核对确认，并于次月收取结算款。

发电业务方面：公司子公司新北热电及其子公司江苏联美从事燃煤及生物质发电的热电联产业务。上网电价由物价管理部门确定。根据相关规定，结合装机容量与属地电力公司签署售购电合同，约定上网电量及结算等事宜。

接网服务方面：接网服务是公司将用户内部供暖管网接入公司供暖管网，公司按照用户园区建筑面积收取相应接网费。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6号文件《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将收取的客户接网费收入在为客户提供接网服务完成的当年起平均递延计入主营业务收入，递延期间为10年。

工程业务方面：结合供暖工程性质及特点，本公司以工程项目实际完工进度确认供暖工程相关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参见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新北充分利用管理层和主要技术骨干在热电联产生产领域积累的丰富技术和管理经验，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进行经验总结和技术改造，充分利用节能技术，最大限度的节能增效，各项指标在同行业中领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惠新能源是供热行业中少有的高新技术企业，也是辽宁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已开发多项热力供应领域相关的专利技术，目前拥有固定床锅炉分相燃烧技术、多管水面自激波烟气处理技术、分布式清洁能源与集中供热联供技术、换热器自洁技术、智能型分户温控与统计装置等多项专利，在热网平衡、热网自控、低位热能利用等方面正在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有技术，且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其中，国惠新能源自主研发的“烟气四除一回收节能环保技术”取得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该项科技成果已在公司实际项目中运用。该项成果的推广有利于公司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有利于公司在环保领域业务的发展与扩张；有利于公司保持核心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精细化管理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实际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培育了一支专业素质高、经验丰富并具有创新能力和改造优化传统模式的优秀管理团队，管理团队熟悉各项项目管理流程和项目实施细节，不仅具有合理制定计划、严格执行计划的能力，还具有随时根据实际进度调整计划和配置资源的能力。同时，已形成了相对成熟的管理模式和经营管理经验，实行精细化管理，成本控制能力较强。公司部门设置简洁有效，管理层保持稳定，人员精简。通过对生产环节的细分，组建与之相适应的专业化团队，达到生产效率最优化、成本节约化的效果。

（3）服务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以优质的供暖质量和高质量的服务赢得了各类用户的认可和信赖，建立了较好的服务品牌和形象，浑南热力、沈阳新北、国惠新能源是沈阳供热行业名列前茅的3A级供热企业。公司采取供暖季24小时连续高质量的供热、根据气温变化提前或推迟数日低温供热、灵

活机动的人性化收费方式等多种措施保证为热用户提供优质的供暖服务，并针对供热期间的用户需求专门建立了快速响应机制，配置专业人员为用户各类需求进行服务，在冬季采暖期间，服务人员实行 24 小时上门维护制度，第一时间为用户处理突发事故。优质的服务为公司进一步扩大供热面积、获得新管网接入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4) 区位优势

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是沈阳市集中供暖的大型供暖企业，为原浑南新区提供供暖服务，原浑南新区仍属新兴城区，还有较大的市场潜力，具有服务区域市场相对封闭的优势。随着新区的发展，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发展空间。

沈阳新北及其子公司国新新能源位于沈阳北部，供热区域包括沈阳商贸金融开发区、金廊中心及金廊北部区域、首府新区、三台子经济区等，其中沈阳商贸金融开发区是沈阳市政府批准的以大力发展商业、金融贸易、信息及文化娱乐等多功能为一体的新型开发区，也是沈阳的商业、金融中心和对外开放的重点区域，也同样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联美生物能源是其所在开发区唯一的工业蒸汽供应商，随着区域蒸汽需求的不断增长，市场潜力将逐渐释放。

国惠新能源位于于洪新城，沈水湾主要为沈水湾地区热用户提供供热服务。国润低碳位于浑南新城，该区域是沈阳市未来的行政中心、科技中心、文化中心。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公司所在区域内的住宅小区大多较新，节能保温效果较好，区域发展潜力大。

国润低碳服务于浑南新区的沈阳未来新城市中心，该区域以日本鹿岛公司设计为蓝本，沈阳市政府、以及多所大学已陆续迁入，沈阳高铁南站、沈阳桃仙机场、地铁与地面轻轨已陆续建成；中国(辽宁)自贸试验区沈阳片区也于 2017 年在该区域内挂牌成立，城镇化用热需求增长迅速。

(5) 服务区域相对稳定的优势

供热管网的铺设，集中供热的热源建设，要由政府统一规划和审批，一旦形成规划格局就基本相对稳定，只是各供热服务区域相邻边界有一定竞争。因此公司占有相对稳定的供热市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76,375,380.44 元，同比增长 16.24%，营业利润 1,212,296,962.07 元，同比增长 36.36%，净利润 944,124,459.28 元，同比增长 31.89%，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123,824.73 元，同比增长 31.93%。其中，浑南热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60,637,006.43 元、营业利润 514,518,324.56 元、净利润 387,185,714.08 元；沈阳新北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29,957,211.40 元、营业利润 201,433,985.52 元、净利润 157,398,627.42 元；国惠新能源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97,375,468.92 元、营业利润 366,230,328.75 元、净利润 302,403,033.65 元。

2016 年新注入公司的沈阳新北、国惠新能源 2017 年度合计实现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64.34 万元，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 33,000 万元的利润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大资产重组之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本次共发行股份 199,896,694 股，发行价格为 19.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9,995.84 元。成功完成募集资金后，提高了公司重组之后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了公司的利润规模。

报告期内，在锅炉“拆小连大”加速的背景下，公司在保证现有集中供暖面积及接网面积稳步提升的同时，逐步梳理统一了新并入子公司的相关业务模式，规范了人事、财务、物资采购、生产技术、工程项目等事项的运作要求，完善了业务流程，提高了经营管理效率。2017 年公司的

平均供暖面积约 5600 万平方米，联网面积达到 7360 万平方米（实供面积和联网面积均包括公司中标的沈阳市皇姑区 530 万平方米的面积），增长幅度超过 20%。

公司在经营发展上采取内生增长与外延投资相结合的发展方式，利用公司在环保供热、清洁能源、能源管理方面的成功经验，通过“自建+收购+能源管理”三重模式加速业务拓展步伐。

2017 年 3 月与抚顺签订 3.3 亿元框架协议投资生物质发电，目前该事项双方正在积极协商，尚需进行全面可行性论证后方可最终实施。2017 年 7 月，公司中标沈阳市皇姑区供暖公司发起的约 530 万平方米的特许经营权租赁项目，特许经营期限：15 年，即 2017 年 7 月至 2032 年 6 月底。实现了以委托经营管理的“轻资产”模式，对现有业务进行复制扩张。2017 年 11 月与包头广洁源热能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框架协议书，拟以托管运行模式或股权收购形式，在包头开展供暖业务。

未来公司将不懈努力，持续以沈阳为切入点不断在全省及全国范围内复制拓展，发挥出更大的效益，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供热主业稳健增长势头的基础上，利用闲置资金战略性布局金融行业，新兴科技等行业，增加业务范围，加快外延扩张的步伐，培育新的赢利点，提高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7 年，公司以 6.51 亿元受让信达财险 4 亿股股份，目前尚在审批手续，完成后将成为信达财险第二大股东。

2017 年 8 月，公司收购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内容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76,375,380.44	2,044,444,894.91	16.24
营业成本	1,188,186,189.79	1,091,229,164.42	8.89
销售费用	6,951,524.25	3,008,370.58	131.07
管理费用	117,188,379.64	107,424,836.97	9.09
财务费用	-150,192,348.71	8,644,303.2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743,633.67	1,025,833,676.56	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916,799.25	-462,581,568.8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965,455.18	-307,401,354.85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1,508,312.95	8,833,168.30	30.2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76,375,380.44 元，同比增长 16.24%；营业成本 1,188,186,189.79，同比增长 8.89%。收入和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供暖面积及接网面积的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供暖及蒸汽	1,532,411,362.48	957,401,850.87	37.52	20.34	13.61	增加 3.7 个百分点
发电	188,712,050.69	161,089,596.77	14.64	-6.48	1.92	减少 7.04 个百分点
工程	181,093,515.50	35,799,594.69	80.23	19.50	-10.20	增加 6.54 个百分点
接网	421,026,282.73	17,425,902.21	95.86	6.27	-50.90	增加 4.82 个百分点
投资收益	413,285.73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物业、多种经营	21,981,359.78	15,792,008.15	28.16	4.46	8.92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其他	30,737,523.53	677,237.10	97.80	5,816.27	5.98	增加 128.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江苏	147,235,315.88	118,304,430.67	19.65	6.88	10.94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辽宁	2,229,140,064.56	1,069,881,759.12	52.00	16.91	8.66	增加 3.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供暖及蒸汽	燃料	461,370,092.46	38.83	347,551,417.31	31.85	32.75	

	电	36,915,011.00	3.11	46,734,199.10	4.28	-21.01	
	人工费	75,957,831.43	6.39	69,447,333.27	6.36	9.37	
	维修费	45,530,269.23	3.83	57,023,004.29	5.23	-20.15	
	折旧	268,792,858.57	22.62	260,808,297.51	23.90	3.06	
	其他	68,835,788.18	5.79	61,123,676.65	5.60	12.62	
	合计	957,401,850.87	80.58	842,687,928.13	77.22	13.61	
发电	燃料	106,188,557.28	8.94	102,002,973.43	9.35	4.10	
	电	5,705.52	0.00	93,254.42	0.01	-93.88	
	人工费	14,535,888.65	1.22	9,597,747.32	0.88	51.45	
	维修费	6,685,823.69	0.56	6,532,106.47	0.60	2.35	
	折旧	30,179,827.17	2.54	31,704,058.92	2.91	-4.81	
	其他	3,493,794.46	0.29	8,120,010.32	0.74	-56.97	
	合计	161,089,596.77	13.56	158,050,150.88	14.48	1.92	
接网	外包工程 费	3,824,130.63	0.32	22,688,209.08	2.08	-83.14	
	材料费	13,170,581.21	1.11	12,794,666.06	1.17	2.94	
	其他	431,190.37	0.04	5,088.47	0.00	8,373.87	
	合计	17,425,902.21	1.47	35,487,963.61	3.25	-50.90	
工程	外包工程 费	18,803,099.03	1.58	26,171,984.83	2.40	-28.16	
	材料费	16,890,156.04	1.42	13,679,767.40	1.25	23.47	
	其他	106,339.62	0.01	13,179.24	0.00	706.87	
	合计	35,799,594.69	3.01	39,864,931.47	3.65	-10.20	
物业、多 种经营		15,792,008.15	1.33	14,499,183.51	1.33	8.92	
其他		677,237.10	0.06	639,006.82	0.06	5.9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6,167.5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9,517.7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6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销售费用 6,951,524.25 元，同比增加 131.07%；发生管理费用 117,188,379.64 元，同比增加 9.09%；发生财务费用-150,192,348.71 元，由支出转为收入。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本年人员架构调整导致的费用归集口径的变化导致；财务费用减少的原因是因为本年公司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效率，与银行签订存款协议，获得利息收入导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508,312.9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1,508,312.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4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用于烟气四合一回收节能环保技术、双锅筒锅炉脱硫脱硝工艺研发、层燃锅炉低 NOx 排放技术工业示范研究、生产过程自动化技术研发、生物质等新能源技术研发、供热管网与热用户节能及智能控制技术研发、工业废物资源化技术研发。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743,633.67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65,916,799.25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965,455.18 元。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增加是因为本年在回收部分投资性款项的同时，新增投资信托产品和间接投资北京 360 企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导致。筹资活动取得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本年完成导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424,493,287.75	48.71	1,273,967,260.45	19.60	325.80	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本年完成,导致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92,596.00	0.14	0	0	不适用	本年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目,主要是因为本年公司下属基金公司新增股票投资导致。
预付款项	49,874,522.29	0.45	31,576,448.85	0.49	57.95	预付账款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煤炭供应紧张导致本年预付的燃煤采购款较上年增加。
应收利息	12,207,072.32	0.11	0	0	不适用	应收利息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效率,与银行签订存款协议后相应确认利息收入导致。
其他应收款	116,541,863.90	1.05	1,028,976,018.51	15.83	-88.67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本年收到上年度转让上海澜盛相关的应收未收往来款导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782.19	0.02	0	0	不适用	本年新增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主要是因为公司下属基金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导致。
其他流动资产	639,841,563.86	5.75	42,205,287.11	0.65	1,416.02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新增的对外委托贷款导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1,430,221.28	9.53	451,430,221.28	6.95	135.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投资信托产品和投资北京 360 企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导致。
长期应收款	45,000,000.00	0.40	0	0	不适用	本年新增长期应收款项目,主要因为本年公司下属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导致。
长期股权投资	563,849.88	0.01	400,000.00	0.01	40.96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增加,主要是因为新增 1 家联营公司—沈阳绿色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导致。
工程物资	22,211,088.38	0.20	11,444,700.60	0.18	94.07	工程物资本年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采购的工程材料大幅增加导致。
商誉	228,848.38	0.00	0	0	不适用	本年新增商誉项目,是因为本年收购 1 家运输公司—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导致。
长期待摊费用	7,477,786.96	0.07	4,601,650.93	0.07	62.50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下属公司沈阳国新投资铁路专用线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887,489.96	0.94	41,875,223.17	0.64	15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新增为收购信达财险 4 亿股股份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导致。
其他应付款	6,434,233.49	0.06	16,497,989.94	0.25	-61.00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本年支付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的关联方欠款导致。
资本公积	3,718,973,966.46	33.39	85,916,361.29	1.32	4,228.60	资本公积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本年完成,导致资本公积较上年增加。
盈余公积	182,699,893.65	1.64	87,031,975.41	1.34	109.92	盈余公积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联美控股母公司今年取得下属公司分红后盈利较多,根据利润分配政策计提盈余公积导致。
未分配利润	2,321,900,181.65	20.85	1,636,251,627.48	25.18	41.90	本年净利润增加使未分配利润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沈阳市财政局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签订了编号为 JP4P90-C22 号的《外国政府贷款沈阳环境改善项目再转贷协议》，贷款总金额为 20 亿日元。该子公司以位于于洪区杨士街道大堡村的地号为 061011097，面积为 61,791.3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

权及位于于洪区细河路 106-1 至 106-3 号总建筑面积为 17,093.52 平方米的在建房产，评估价值分别为 4,047.33 万元及 3,065.65 万元，抵押给了沈阳市财政局，用于为该子公司向沈阳市财政局转贷总金额不超过 20 亿日元的日本政府贷款项下的本金中的 5.3 亿日元提供担保；以评估价值为 2,205.20 万元的部分设备为本金中的 0.8 亿日元提供担保；以沈阳沈水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为 3,003.97 万元的部分设备为本金中的 1.1 亿日元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质押的存单本金为 8,260.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质押的存单本金为 8,260.00 万元人民币。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我国城市集中供热主要分布于“三北”（东北、华北、西北）十三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以及山东、河南两省。城市中常用的供热方式主要有集中供热、区域锅炉房供热、分户供热等。集中供热有助于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改善居住环境、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成为供热的主流选择。

2011 年至 2015 年沈阳地区供热面积年年递增，从 2.34 亿平方米增加到 2.80 亿平方米。根据沈阳市政府远期供热规划，到 2020 年，沈阳市中心城区供热面积将达到 3.57 亿平方米，采暖热负荷为 16581MW，蒸汽负荷为 3870t/h，未来巨大的供热面积增长将对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良好支撑。另外，2017 年底《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 年）》的出台进一步推进了清洁能源供暖的发展，并明确了到 2019 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 50%，替代散烧煤 7400 万吨；到 2021 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 70%，替代散烧煤 1.5 亿吨；有条件的城镇地区优先采用清洁集中供暖，加大供热系统优化升级力度等目标，在规划导向下，清洁能源集中供暖将获得持续的发展动力。

沈阳规划到 2017 年，拆除或改造全部单台容量 20t/h(14MW)以下的燃煤供热锅炉房 373 座，对于非采暖用燃煤或不具备联网条件的锅炉房，全部改造为天然气、地源热泵、污水源热泵、电热蓄能及太阳能等清洁能源项目；到 2020 年，逐步拆除或改造单台容量 40t/h (29MW) 以下的燃煤供热锅炉房 65 座，对于非采暖用燃煤或不具备联网条件的锅炉房同样需要改造成为清洁能源项目。到 2020 年，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的供热面积将达到 0.53 亿平方米。热电联产、热源厂、清洁能源在沈阳集中供热中占比 2020 年将调整至 60.50%、24.6%、14.90%。预计未来沈阳热源厂锅炉房市场空间会被大幅压缩，同时热电联产和清洁能源市场将进一步扩大，政策指导有望进一步打开公司供暖供热增长空间。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辽宁省	23,297	24,245	-3.9%	19,235	20,486	-6.1%	19,175	20,425	-6.1%	0	0	0	452.7	444.3
火电	23,297	24,245	-3.9%	19,235	20,486	-6.1%	19,175	20,425	-6.1%	0	0	0	452.7	444.3
江苏省	20,263	20,962	-3.3%	17,842	19,125	-6.7%	17,842	19,125	-6.7%	1.38	0.59	133.89%	760	760
其他	20,263	20,962	-3.3%	17,842	19,125	-6.7%	17,842	19,125	-6.7%	1.38	0.59	133.89%	760	760
合计	43,560	45,207	-3.6%	37,077	39,611	-6.4%	37,017	39,550	-6.4%	1.38	0.59	133.89%	-	-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23,297	-3.9	19,175	-6.1	0.73	0.78	-6.65%	燃料、人工费、折旧费、维护费、水费、其他直接费、制造费用	0.67	5.61	0.62	5.68	7.47
其他	20,263	-3.3	17,842	-6.7	1.16	1.24	-6.53%	燃料、人工费、折旧费、维护费、水费、其他直接费、制造费用	0.94	7.95	0.96	8.80	-1.61
合计	43,560	-3.6	37,017	-6.4	1.89	2.02	-6.58%	-	1.61	13.56	1.58	14.48	1.96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总装机容量 79 兆瓦。其中沈阳新北（不含联美生物能源）装机容量 49 兆瓦，联美生物能源装机容量 30 兆瓦。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2017 年机组发电效率统计表（沈阳新北不含联美生物能源）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变动 (%)
装机容量 (兆瓦)	49	49	-
发电量 (万千瓦时)	23297	24245	-3.9
厂用电量 (万千瓦时)	4062	3759	8.1
厂用电率 (%)	17.44	15.50	1.94
利用小时数 (小时)	4754	4948	-3.9

2016-2017 年机组发电效率统计表（联美生物能源）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变动 (%)
装机容量 (兆瓦)	30	30	-
发电量 (万千瓦时)	20263	20962	-3.3
厂用电量 (万千瓦时)	2428	1837	32.2
厂用电率 (%)	11.99	8.76	3.23
利用小时数 (小时)	6754	6987	-3.3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陆亿元整(¥600,000,000.00)，通过盛京银行对上海金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年化利率 8%，贷款期限 6 个月。详细情况见公司公告 2017-020。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将此项委托贷款展期六个月。详细情况见公司公告 2017-047。

2、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以 972.58 万元价格购买北京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详细情况见公司公告 2017-029。

3、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受让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参与受让重庆两江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的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3.33%），公司以成交价 65012.14 万元成为最终受让方，目前正在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详细情况见公司公告 2017-041；2017-045。

4、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下属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国投泰康信托-信天翁 3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下属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国投泰康信托-信天翁 3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目，投资金额人民币五亿元整，信托期限 24 个月。详细情况见公司公告 2017-051。

5、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下属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渤海国际信托-海盈（二十九期）贷款指定用途单一资金信托产品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下属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渤海国际信托-海盈（二十九期）贷款指定用途单一资金信托”产品，投资金额人民币陆亿元整，信托期限 1 年。2017 年 12 月 22 日，借款方提出提前还款申请，款项已归还。详细情况见公司公告 2017-054；2017-05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报告期购入情况	报告期售出情况	投资收益情况	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三夫户外 002780	18,406,546.33	自有资金	18,406,546.33			-2,918,450.33
沙钢股份 002075	604,500.00	自有资金	604,500.00			
海盈（二十九期）贷款指定用途单一资金信托合同	600,000,000.00	自有资金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725,833.33	

泰康信托-信天翁 350 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000.00	自有资金	500,000,000.00		2,328,767.12	
农银汇理货币基金-农银货币 B	10,00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期末总资产 (元)	本期净利润 (元)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	供热	13,000	2,531,543,212.68	387,185,714.08
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供热、供电	17,000	1,927,384,166.13	157,398,627.42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供热	6,533.4152	2,043,866,458.01	302,403,033.65
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资产、物业管理	20,000	310,741,868.50	11,441,433.49
沈阳浑南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	工程施工	500	39,452,476.10	3,467,093.33
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	投资管理	1,000	9,995,442.15	-2,266.56
联美量子(香港)有限公司	100	投资管理	1000 (万美元)	0	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 7 月，中标沈阳市皇姑区供暖公司发起的约 530 万平方米的特许经营权租赁项目，供暖服务区域从以前的浑南新区、于洪新城、浑南新城、沈阳商贸金融开发区、金廊中心及金廊北部区域、首府新区、三台子经济区，增加至皇姑区。这些区域的发展，也将给公司供暖业务增加带来机遇。

公司的供暖主业不仅着眼于本市，还积极寻求“异地复制”的发展机会。2017 年 3 月与抚顺签订 3.3 亿元框架协议投资生物质发电，目前该事项双方正在积极协商，尚需进行全面可行性论证后方可最终实施；2017 年 11 月与包头广洁源热能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框架协议书，拟以托管运行模式或股权收购形式，在包头开展供暖业务。未来公司将持续以沈阳为切入点不断在全省及全国范围内复制拓展。

供暖业务虽然具有服务区域市场相对封闭优势，但仍然存在竞争：一是区域边界的行业竞争，在区域边界会与其他供暖企业产生一定竞争，针对这种情况，公司将加强接网环节的工作，争取客户认同；二是其他供暖形式的竞争，集中供热虽然具备高效率、低成本优势，但仍存在电采暖等多种其他供热形式的竞争，公司通过提供优质服务及供暖品质，不断提升自身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低碳经济是中国的必由之路，同时也是新一轮经济发展的重大机遇。2017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 10 部委发布《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 年)》，对北方地区涵盖“2+26”城市供暖总体方案做出了具体安排，明确生物质供暖、燃煤清洁集中供暖等作为主流技术方案发布实施，到 2021 年清洁燃煤供暖面积达到 110 亿平方米，复合增速达 26%。发展清洁集中供暖、拆小上大、提高供热效率将是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

联美控股将始终秉承“创新发展，细致做强”继续深耕细作供热领域，根据中国倡导绿色低碳的发展理念，结合公司近年来在能源领域新项目复制的成功经验，凭借公司对新能源替代、能源高效利用、区域热电联产、主次微组合热源、管网建设及热网平衡等方面的技术与管理优势。以科技创新为动力，精细管理为保障，进行现有区域内或异地的稳健拓展，在保证稳定现金流和合理利润水平的前提下，做强企业实力，做大市场规模，提高经营收入。同时，将业务拓展至新能源与环保综合服务领域，实现公司能源供应业务在能源生产、能源输送、能源综合应用及环保、新能源方向的全方位运营。

1、在环保供热领域 - 目前供热市场需求已从前期单一的新建供热需求，逐步衍生为旧城改造与新建集中供热并存，未来旧城区集中供热拆小上大已经逐渐形成趋势，旧改市场空间巨大，值得注意的是南方非传统供暖区域需求的增长，公司供热领域潜在增长空间可观；在热源厂系统效率提升方面，公司始终追求在产业链每一环节中精益求精的运营思路，率先在区域供热行业内提出主、次、微组合热源模式，将各级热源恰当的组合成热源局域网，统一调度，协调运行。此模式生产同样热、电可节省一定比例的原煤，既节能又减排，环境效益突出。未来公司将凭借在供热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品牌知名度，结合老旧城区改造与各地新建供热需求进行现有环保供热业务异地复制。

2、在清洁能源领域 - 公司国惠环保新能源及沈水湾项目通过热动式水源热泵将中水废热能与余热联合回收进行集中供热，环保效能显著，此工艺国内首创、国际领先，被列为国家建设部示范工程，该项目采用了自主研发的“热泵自洁技术”，同时也被日本协力银行列为沈阳市大气环境治理项目，给予 20 亿日元的 15 年低息贷款支持。公司泰州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已成功实现为国家医药高新区进行清洁能源的热电联供，运行的各项技术、经济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目前在生物质热电联产领域已经积累丰富的经验。未来公司将根据供热区域不同的资源禀赋及需求，采用包括水源热泵、生物质机组、垃圾发电机组等多种清洁能源协同模式进行热电联产，实现公司在清洁能源领域的业务复制和高速发展。

3、在“互联网+”能源管理领域 - 公司专门成立了三六六移动互联科技公司，将互联网信息技术与工业自控技术结合，利用移动互联手段为供热企业提供设备运行、系统维护、客户服务、企业管理等软、硬件系统。目前该系统已在本公司全面使用，基本完成多维监控全覆盖，能够做到通过图像、温度、声音、气味、振动等全方位自动化监控，执行对风险的实时监控；三六六移动互联将能源生产端、传输端、消费端系统连接起来，根据环境、设备状态智能感知，达到高效节能的目的，采用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实现能源高效管理。依托于公司在热电环保及新能源方面监控管理及客户服务的经验优势，进行技术输出，业务领域逐步覆盖到整个能源行业。

4、在业务模式上 - 公司目前已经在供热环保、清洁能源、能源管理方面拥有成功经验，已具备前期工程建设、施工及后期项目运营管理能力，且凭借技术的多元化领先优势可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优质服务。公司未来将采取内生增长与外延投资相结合的发展方式，利用公司在环保供热、清洁能源、能源管理方面的成功经验，通过“自建+收购+能源管理”三重模式加速全国范围内的业务拓展步伐。在保证稳定现金流和合理利润水平的前提下，做强企业实力，做大市场规模，做丰经营收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公司供暖业务的主要消耗是燃煤，随着供暖面积的增加，燃煤的消耗将持续增加，燃煤的价格及消耗、采购和储运成本将直接影响公司效益。针对此项风险，在采购环节，公司采取直接采购方式，通过与煤矿企业建立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加大淡季采购份额，控制煤炭采购成本，减少煤炭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在储运环节，远程依托铁路运输，近程汽运，控制运输环节成本；在生产环节，公司加强技术创新，提高锅炉运营水平，降低管网损耗，控制单位供暖面积的燃煤消耗。

2、管网设备老化风险。供暖管网及设备具有一定的使用周期，随着管网及设备的老化，维护和更新的成本压力不断增加。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在新建及更新管网时力争采用优质新材料，对现有管网及设备加强维护及保养，提高设备及管网的使用寿命，控制管网及设备维护及更新成本。

3、环保风险。环保的投入和运营是供暖企业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目前的环保设备及运营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及排放要求，但国家对环保的要求标准逐步提高。环保标准的提高将增加公司环保投入和运营的压力，增加生产成本。

4、安全生产风险：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为锅炉，存在高温、高压环境，生产过程存在一定风险。同时联美生物能源主要生产原料为秸秆，属易燃物品，存在储运风险。虽然存在上述风险，但公司均持续安全生产多年，安全管理经验丰富，能有效管控生产中的风险。

5、气候风险。气温是影响供暖企业效益的重要因素，供暖期的气温高低将直接影响企业效益。气温是不可抗因素，公司只能在保证供暖质量的前提下，通过提高生产管理和运营水平来控制生产成本。

6、投资风险。公司对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因受行业和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	每 10 股送	每 10 股	每 10 股转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	占合并报表

年度	红股数 (股)	派息数 (元) (含 税)	增数(股)	(含税)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4.2	10	369,619,299.84	922,123,824.73	40.08
2016 年	0	0	0	0	698,923,929.34	0
2015 年	0	0	0	0	459,207,613.34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联众新能源、联美集团	本公司通过联美控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联美控股股份自联美控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另，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联美控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	承诺时间 2016-01-16 期限：至 2019-06-06	是	是		

			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认购的上述联美控本次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联美集团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转让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联美控股 99,100,000 股股份，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如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持有的联美控股上述股份由于联美控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该等股份同时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本公司在联美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但本公司将促使受让方遵守前述锁定。	承诺时间 2016-03-24 期限：至 2017-06-06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联众新能源、苏素玉及其相关方	1、除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含其子公司）和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外，本公司/本人自身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重组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重组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通过投资其他企业从事或参与与重组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本公司/本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促使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重组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通过投资其他企业从事或参与与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4、本公司/本人如从事新的有可能涉及与重组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则有义务将该新业务机会通知重组后上市公司。如该新业务可能构成与重组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的，在重组后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本公司/本人将终止该业务机会。5、本公司/本人确认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重组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时间 2016-01-16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联众新能源	1、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除外的企业，下同）与重组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重组后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3、对于与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重组后上市公司的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交易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承诺时间 2016-01-16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众新能源、苏素玉及其相关方	1、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1）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外其他企业，下同）不聘任重组后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任何职务。（2）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3）保证作为重组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推荐出任重组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保证不干预重组后上市公司董事会	承诺时间 2016-01-16 期限：长期	是	是		

			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3、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1）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以实际控制人地位直接或间接干预重组后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4、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5、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1）保证重组后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不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不会以实际控制人地位，干预重组后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重组后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美控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承诺时间 2016-03-08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美集团、联众新能源、苏素玉及其相关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承诺时间 2016-03-08 期限：长期	是	是		

		方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联美集团、联众新能源	1、配套募集资金投入所带来的收益不计入《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具体如下：（1）配套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使用前，募集资金存储在标的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或现金管理所产生的利息收入，不计入标的公司当期承诺净利润核算范围；（2）自配套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使用之日起，在审核标的公司当期承诺净利润实现情况时，按照“实际投入募投项目使用的募集配套资金额×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期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募投项目实际使用配套募集资金期限×（1-标的公司所得税税率）”计算方式进行相应扣除。2、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联众新能源和联美集团同意上市公司在补偿期每一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下事项进行专项审核：（1）对标的公司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2）对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3）对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购及核算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4）对标的公司补偿期内实际扣非净利润金额与承诺扣非净利润金额的差异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承诺时间 2016-04-19 期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终止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苏素玉及其相关方	1、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除外）与重组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重组后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3、对于与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承诺时间 2016-01-16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苏素玉及其相关方	1、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除外）与重组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重组后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3、对于与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承诺时间 2016-01-16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苏素玉及其相关方	如因国新新能源性质变更涉及履行的审批等法律程序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导致国新新能源、沈阳新北遭受任何处罚，苏素玉、苏武雄、苏冠荣、苏壮强、苏壮奇承诺将连带承担对国新新能源、沈阳新北处以的全部罚款以及国新新能源、沈阳新北由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时间 2016-03-24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苏素玉及其相关方	沈阳新北、沈水湾均于2015年7月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如相关主管部门认定沈阳新北、沈水湾在变更为内资企业后，需要补缴该企业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享受的减、免企业所得税税款，则五人将连带承担全部的补缴义务以及由此给沈阳新北、沈水湾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时间 2016-03-24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	其	苏武雄	如因本人未根据“75号文”及“37号文”办理相应的境内居民个人境	承诺时间	是	是		

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他	外投资的补登记事宜而导致国新新能源利益遭受损失的，所有损失由本人全部承担。	2016-03-24 期限：长期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和联美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和联美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标的公司净利润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分别不低于 25,500 万元、28,500 万元、33,000 万元和 41,500 万元。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喜专审字[2018]第 0363 号），标的资产 2017 年度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合计数为 42,064.34 万元，大于承诺数 33,000 万元。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财会 30 号文件”）编制。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作出了具体规定，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项变更未对本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 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预定用途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3）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本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上述资产处置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与北京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签署《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购买其持有的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金额为 972.58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自筹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	资金投向	报	年化	预期收益	实际	实	是否	未来	减值
							酬	收益	(如有)	收益或损失	际	经过	是否	准备

	类型				来源		确定方式	率			收回情况	法定程序	有委托理财计划	计提金额(如有)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2017.11.30	2019.11.29	自筹	受让嘉年鹏盈持有标的公司65%股权的收益权	浮动收益	8.5%	2,328,767.12	2,328,767.12	按时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委托贷款	自筹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滨河支行	银行委托贷款	600,000,000.00	2017.5.5	2018.5.4	自筹	公司经营	固定收益	8	24,000,000.00	24,000,000.00	按时收回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强化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积极对环保设备进行相应的改造升级。

公司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子公司有：沈阳新北、江苏联美、国惠新能源、浑南热力和国润低碳。

公司排放污染物主要包括：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公司子公司新北热电、联美生物能源执行 GB13223-2011_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国新新能源、国惠新能源、浑南热力、国润低碳执行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2017 年各子公司实际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远低于限值。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8,249,258	83.55	199,896,694			-99,100,000	100,796,694	669,045,952	76.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68,249,258	83.55	199,896,694			-99,100,000	100,796,694	669,045,952	76.0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68,249,258	83.55	199,896,694			-99,100,000	100,796,694	669,045,952	76.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1,900,000	16.45				99,100,000	99,100,000	211,000,000	23.98
1、人民币普通股	111,900,000	16.45				99,100,000	99,100,000	211,000,000	23.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80,149,258	100	199,896,694			0	199,896,694	880,045,952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大资产重组之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共发行股份199,896,694股，总股本增至880,045,952。本次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股份登记手续，2017年5月12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2017年5月24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17年5月9日，公司向认购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896,69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9.36元，共募集资金3,869,999,995.8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99,896,694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人民币3,642,783,405.17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99,896,694股票已于2017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登记手续。2017年5月24日，完成股份变更的工商登记变更。2017年度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每股收益	1.3558	1.1573
每股净资产	4.7969	8.0738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660,142	0		426,660,14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2019.06.06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42,489,116	0		42,489,11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2019.06.06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99,100,000	99,100,00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老股限售	2017.06.06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979,338	39,979,338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05.12

拉萨和泰装修有限公司			39,979,338	39,979,338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05.1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904,958	43,904,958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05.1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954,545	32,954,545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05.1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4,628	20,144,628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05.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933,887	22,933,887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05.12
合计	568,249,258	99,100,000	199,896,694	669,045,95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05.12	19.36	199,896,694	2017.05.12	199,896,694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17年5月9日，公司向认购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896,69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9.36元，共募集资金3,869,999,995.8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99,896,694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人民币3,642,783,405.17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99,896,694股票已于2017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2017年5月24日，完成股份变更的工商登记变更。至2017年12月31日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资产合计	7,293,649,916.36	11,136,330,015.53
负债合计	3,977,156,946.87	3,977,156,946.87
股东权益合计	3,316,492,969.49	7,159,173,068.66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8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660,142	48.48	426,660,14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736,338	142,325,454	16.17	42,489,116	质押	78,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鹰基金—浙商银行—云南国际信托—云信富春5号单一资金信托	43,904,958	43,904,958	4.99	43,904,95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中航信托—中航信托·天启【2017】116号联美控股定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979,338	39,979,338	4.54	39,979,3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拉萨和泰装修有限公司	39,979,338	39,979,338	4.54	39,979,3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如明		20,900,000	2.37		无		境内自然人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44,628	20,144,628	2.29	20,144,62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泽亮	1,761,311	10,981,063	1.25		未知	10,548,854	境内自然人
江洁		6,124,262	0.70		无		境内自然人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220号资产管理计划	5,968,264	5,968,264	0.68	5,968,26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99,836,338	人民币普通股	99,836,338				
周如明	20,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0,000				
周泽亮	10,981,063	人民币普通股	10,981,063				
江洁	6,124,262	人民币普通股	6,124,262				
周启生	3,552,550	人民币普通股	3,552,5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80,686	人民币普通股	3,180,686				
郑东阳	2,197,590	人民币普通股	2,197,590				
苏保	1,6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6,700				
苏州炬沛锦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2,000				
郭友纯	1,438,210	人民币普通股	1,438,2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在本公司知情范围内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无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660,142	2019.06.06		
2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42,489,116	2019.06.06		
3	金鹰基金—浙商银行—云南国际信托—云信富春5号单一资金信托	43,904,958	2018.05.12		
4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中航信托—中航信托·天启【2017】116号联美控股定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979,338	2018.05.12		
5	拉萨和泰装修有限公司	39,979,338	2018.05.12		
6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44,628	2018.05.12		
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220号资产管理计划	5,968,264	2018.05.12		
8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5,165,289	2018.05.12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福瑞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301,997	2018.05.12		
10	博时基金—邮储银行—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82,645	2018.05.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及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均为苏素玉及其一致行动人苏武雄、苏冠荣、苏壮强、苏壮奇控制的企业。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苏壮强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供热系统开发及应用；可再生能源利用与开发；热力能源、节能产品的技术研发；环保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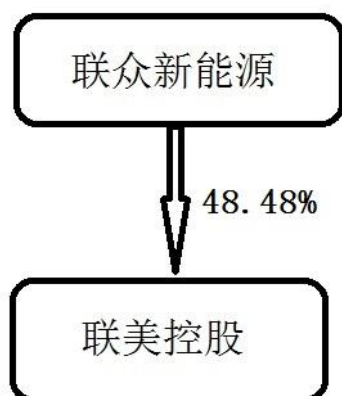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苏素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沈阳联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苏武雄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雅倩化妆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苏壮强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苏冠荣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苏壮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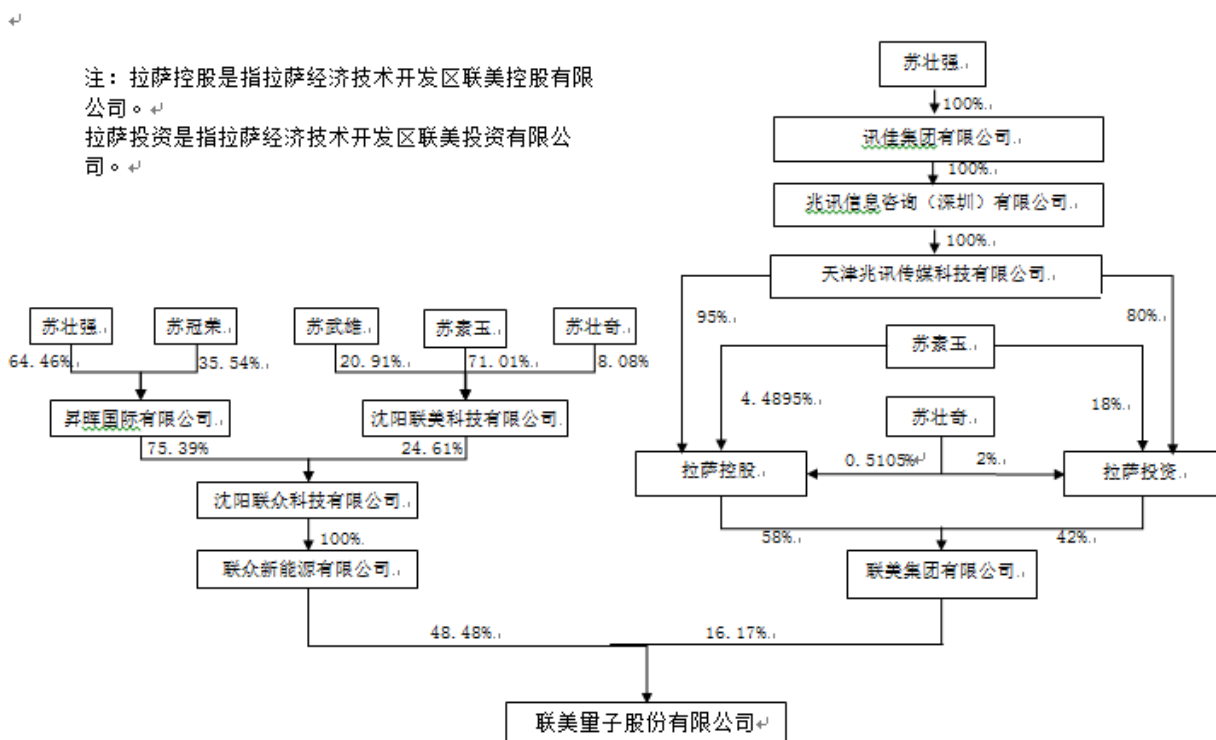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苏素玉、苏武雄、苏冠荣、苏壮强、苏壮奇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的约定，苏素玉、苏壮奇通过拉萨控股、拉萨投资及联美集团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代表的是苏素玉、苏武雄夫妻以及苏壮奇、苏冠荣、苏壮强五人的家族整体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素玉、苏武雄、苏冠荣、苏壮强、苏壮奇五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苏壮强	1997 年 10 月 16 日	06469323-X	1,000,000,000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国内贸易（凡涉及专项许可须持有有效批准文件经营）；计算机网络开发、设计；节能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1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660,142	2019.06.06
2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42,489,116	2019.06.0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苏壮强	董事长	男	46	2016-11-24						0	是
朱昌一	董事、总经理	男	62	2014-5-15						16.68	否
张永付	董事	男	56	2014-5-15						15.38	否
温德纯	董事	男	48	2014-5-15						0	是
钟田丽	独立董事	女	62	2014-5-15						5	否
刘永泽	独立董事	男	68	2014-5-15						5	否
贵立义	独立董事	男	75	2014-5-15						5	否
王舟波	监事会召集人	男	58	2014-5-15						0	是
姚武	监事	女	51	2014-5-15						0	是
李楠	监事	女	50	2014-5-15						7.19	否
刘思生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08-6-13						13.92	否
潘文戈	财务总监	男	52	2009-11-12						14.07	否
合计	/	/	/	/	/				/	82.2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苏壮强	2004年5月至2006年11月任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9月至今任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今任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今任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至今任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7年至今任联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昌一	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永付	200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经理，2007 年 8 月 23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温德纯	2006 年 10 月至今任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5 月 11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钟田丽	20012 年至今，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2011 年 5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永泽	1985 年 7 月至 2011 年任东北财经大学系主任、副院长，2011 年至今任东北财经大学教授，2014 年 5 月 15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贵立义	2007 年 8 月至今任大连理工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学院特聘教授，2014 年 5 月 15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舟波	2010 年 5 月至今任联美地产副总裁，2013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姚武	2010 年 2 月至今任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地产集团财务副总监，2010 年 5 月 14 日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李楠	2002 年至今任公司文书、秘书、工会副主席，2014 年 5 月 15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
刘思生	2008 年 6 月 13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潘文戈	200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苏壮强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7.09	
苏壮强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9.15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苏壮强	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田丽	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		
刘永泽	东北财经大学	教授		

贵立义	大连理工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学院	特聘教授		
王舟波	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地产集团	副总裁		
姚武	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地产集团	财务副总监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职务领取薪酬，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工作业绩进行考核及奖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职务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付报酬合计 82.24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82.2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6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6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06
销售人员	96
技术人员	109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321
合计	2,6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8
本科	280
大专及以下	2,378
合计	2,67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的原则是：

- 1、以岗定薪，薪随岗走，岗变薪变。
- 2、稳定一线，突出重点，适度倾斜。
- 3、效率优先，绩效优先，多劳多得。
- 4、同级多档，优晋差退，拉开距离。
- 5、总体可控，逐年提升，优化成本。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业务的发展离不开人才的支撑，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结合行业特点及员工能力现状，公司特制定了与之匹配的系统化员工培训计划：

1. 依据“选贤任能、人尽其才”的用人理念，通过岗位胜任素质模型的建立，识别公司绩优及高潜力员工，针对性的进行培养及考核，实现人才的加速成长。
2. 继续坚持分梯队，分层次，有计划、有步骤的对员工进行培养，满足不同类别培训对象的岗位及个人能力需求。
3. 以实际业务课题为载体，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关注员工能力的提升。改变常规培训针对性差、难落地，难应用的问题。
4. 进行内部讲师队伍的建设，挖掘企业内部优秀讲师人才，通过对内训师进行专项的 TTT 培养及演练，实现企业内部的知识萃取，更好的实现企业优秀经验的传承。
5. 将培训前后端延长，通过更加全面的培训需求调研，确保培训内容的匹配性。培训后持续关注，同时，在培训评估方面，逐步由反正层面评估，过度到行为层面评估，提升培训效果。坚持 7-2-1 法则，贯彻落实“学中做，做中学”的理念。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13203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1397794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管理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仍将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不断完善公司制度建设，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有效行使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所有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的情况。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责，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目前，公司董事会由7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规定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财务制度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保证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其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要求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保密承诺函，并及时登记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	2017-01-10	www.sse.com.cn	2017-1-11

东大会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03-01	www.sse.com.cn	2017-03-02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9-12	www.sse.com.cn	2017-09-13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苏壮强	否	14	14	14	0	0	否	2
朱昌一	否	14	14	14	0	0	否	1
张永付	否	14	14	13	0	0	否	1
温德纯	否	14	14	14	0	0	否	1
钟田丽	是	14	14	14	0	0	否	0
刘永泽	是	14	14	14	0	0	否	0
贵立义	是	14	14	1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岗位责任制由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和激励，将经营业绩与薪酬奖金挂钩，提高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与工作效率。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出具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喜专审字【2018】第 0360 号），认为：“联美控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8】第 1045 号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联美控股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联美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信托计划、委托贷款的确认和计量

1、事项描述

2017 年度，联美控股公司子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信托产品 11.00 亿元，即投资国投泰康信托-信天翁 3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 亿元、投资渤海国际信托-海盈（二十九期）贷款指定用途单一资金信托 6.00 亿元，其中：渤海国际信托-海盈（二十九期）贷款指定用途单一资金信托产品 6.00 亿元合同已终止，款项已收回，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

联美控股公司子公司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盛京银行对上海金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6.00 亿元，该委托贷款于 2017 年 11 月 4 日到期后已展期 6 个月，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

由于以上业务金额重大，其确认、计量和列报均涉及管理层作出的评估和判断，因此，我们将本年度信托计划、委托贷款的确认和计量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测试联美控股公司与信托计划、委托贷款相关投资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情况。

（2）获取并查阅联美控股公司与信托计划、委托贷款相关投资业务的董事会授权及管理层重大投资决策文件。

（3）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相关投资目的和动因。

（4）检查信托计划及委托贷款付款凭证及相关原始单据，审查终止信托计划及委托贷款利息收款凭证及相关原始单据。

（5）对期末持有的与信托计划、委托贷款相关重大投资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及对有关人员的访谈，识别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

（7）亲往信托计划受托人即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核实，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获取信托计划合同、信托计划说明书，查阅其他有关信托计划备查文件。

(8) 分析信托计划合同相关条款及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权利，结合管理层持有目的和动因、分类依据和适用的会计准则，评估管理层公允价值估值的合理性及适当性，判断联美控股公司对该项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列报是否正确。

(9) 获取并查阅委托贷款合同、保证合同及展期协议书，评估管理层减值准备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及适当性，对委托贷款借款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判断联美控股公司对该项资产的确认、计量和列报是否正确。

四、 其他信息

联美控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联美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联美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联美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联美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联美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联美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敏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从敏

2018 年 4 月 1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424,493,287.75	1,273,967,26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6,092,596.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75,954,456.60	194,739,896.38
预付款项	七、6	49,874,522.29	31,576,448.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12,207,072.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16,541,863.90	1,028,976,018.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782.19	
存货	七、10	68,045,467.09	85,814,405.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39,841,563.86	42,205,287.11
流动资产合计		6,510,051,612.00	2,657,279,316.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061,430,221.28	451,430,221.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4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63,849.88	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100,330,066.47	102,833,893.59
固定资产	七、19	2,729,109,514.15	2,702,134,937.67
在建工程	七、20	223,410,311.58	181,389,516.18
工程物资	七、21	22,211,088.38	11,444,700.6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294,647,191.67	301,876,827.36
开发支出	七、26	662,293.45	898,142.50
商誉	七、27	228,848.3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7,477,786.96	4,601,65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6,319,741.37	42,484,12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4,887,489.96	41,875,223.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6,278,403.53	3,841,369,242.66
资产总计		11,136,330,015.53	6,498,648,55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517,327,352.64	462,814,958.64
预收款项	七、36	929,107,705.98	992,983,793.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76,109.35	86,077.97
应交税费	七、38	134,811,648.77	123,599,260.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0	1,200,000.00	1,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七、41	6,434,233.49	16,497,989.9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88,957,050.23	1,597,182,080.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88,933,231.87	95,430,601.8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299,266,664.77	2,285,997,561.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8,199,896.64	2,381,428,163.60
负债合计		3,977,156,946.87	3,978,610,243.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880,045,952.00	680,149,2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718,973,966.46	85,916,361.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687,274.47	1,471,361.45
盈余公积	七、59	182,699,893.65	87,031,975.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21,900,181.65	1,636,251,62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05,307,268.23	2,490,820,583.63
少数股东权益		53,865,800.43	29,217,73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59,173,068.66	2,520,038,31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36,330,015.53	6,498,648,559.03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47,938,708.85	450,722,180.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4,425,691.6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027,319,051.95	1,102,918,4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79,683,452.42	1,553,640,580.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4,000,000.00	23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41,589,462.29	1,127,644,397.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06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933,526.32	1,361,644,397.47
资产总计		7,220,616,978.74	2,915,284,97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6,822.44	39,193.44
应交税费		15,763,367.70	20,559,272.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7,781,086.93	1,536,212,004.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3,571,277.07	1,556,810,469.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03,571,277.07	1,556,810,469.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045,952.00	680,149,2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27,459,978.24	584,657,308.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2,635,888.04	16,967,969.80
未分配利润		796,903,883.39	76,699,971.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7,045,701.67	1,358,474,507.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20,616,978.74	2,915,284,977.51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76,469,177.82	2,044,444,894.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376,375,380.44	2,044,444,894.91
利息收入		93,797.38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2,316,200.78	1,235,679,790.9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88,186,189.79	1,091,229,164.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150,788.01	19,375,537.85
销售费用	七、63	6,951,524.25	3,008,370.58
管理费用	七、64	117,188,379.64	107,424,836.97
财务费用	七、65	-150,192,348.71	8,644,303.28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031,667.80	5,997,577.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989,275.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2,918,450.33	80,772,38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150.12	-2,221,916.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04.52	-470,985.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8,204,10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2,296,962.07	889,066,501.48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6,841,596.13	35,756,174.5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908,817.05	1,213,698.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8,229,741.15	923,608,977.7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274,105,281.87	207,767,422.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124,459.28	715,841,554.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124,459.28	715,841,554.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2,000,634.55	16,917,625.44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123,824.73	698,923,929.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4,124,459.28	715,841,55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2,123,824.73	698,923,929.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00,634.55	16,917,625.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73	1.027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73	1.02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52,643.8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47.50 元。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 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927,402.90	396,543.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88,570.67	3,254,142.90
财务费用		-119,164,534.01	-6,560,164.83
资产减值损失		976,256.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71,200,000.00	8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5,172,304.31	82,909,478.77
加：营业外收入		0.03	15,21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5,172,304.34	82,924,688.77
减：所得税费用		28,493,121.99	20,731,172.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6,679,182.35	62,193,516.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6,679,182.35	62,193,516.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6,679,182.35	62,193,516.5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3,703,138.44	2,250,565,264.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6,326.3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000,78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96,808.11	14,884,289.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88,992,923.41	26,218,13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6,688,414.10	2,291,667,68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614,192.57	825,348,195.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425,910.95	144,025,035.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8,069,44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414,767.15	247,017,74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77,420,468.83	49,443,03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944,780.43	1,265,834,00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743,633.67	1,025,833,67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4,60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243.60	172,249.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5,249,763.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965,074,538.83	11,86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186,382.88	177,287,012.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055,133.94	520,290,06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0,025,800.00	69,878,520.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22,248.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65,100,000.00	49,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4,103,182.13	639,868,58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916,799.25	-462,581,568.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2,909,995.8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166,85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2,909,995.87	5,166,859.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43,654.72	304,022,782.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770,989.27	8,545,432.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29,896.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44,540.69	312,568,21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965,455.18	-307,401,354.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792,289.60	255,850,75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544,303.56	919,693,55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4,336,593.16	1,175,544,303.56
----------------	--	------------------	------------------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 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170,595.09	6,643,05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70,595.09	6,643,05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5,298.41	1,579,41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05,276.11	983,811.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6,271.91	1,664,40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16,846.43	4,227,63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53,748.66	2,415,414.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746,891.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1,105,213.01	1,296,672,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3,852,104.36	1,466,672,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25,800.00	16,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236,271.06	1,341,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9,162,071.06	1,358,6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309,966.70	108,022,7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2,909,995.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2,909,995.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807,352.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896.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37,24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872,74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7,216,528.81	110,438,16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722,180.04	340,284,015.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7,938,708.85	450,722,180.04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 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149,258.00				75,916,361.29			1,471,361.45	87,031,975.41		1,636,253,918.77	29,217,731.47	2,510,040,60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000.00						-2,291.29		9,997,708.7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149,258.00				85,916,361.29			1,471,361.45	87,031,975.41		1,636,251,627.48	29,217,731.47	2,520,038,31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896,694.00				3,633,057,605.17			215,913.02	95,667,918.24		685,648,554.17	24,648,068.96	4,639,134,75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2,123,824.73	22,000,634.55	944,124,45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896,694.00				3,642,802,669.99							2,647,434.41	3,845,346,798.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9,896,694.00				3,642,783,405.17								3,842,680,099.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264.82							2,647,434.41	2,666,699.23
（三）利润分配									95,667,918.24		-236,475,270.56		-140,807,352.32
1. 提取盈余公积									95,667,918.24		-95,667,918.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807,352.32		-140,807,352.3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215,913.02					215,913.02	
1. 本期提取						3,138,774.79					3,138,774.79	
2. 本期使用						2,922,861.77					2,922,861.77	
(六) 其他					-9,745,064.82						-9,745,064.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0,045,952.00				3,718,973,966.46		1,687,274.47	182,699,893.65		2,321,900,181.65	53,865,800.43	7,159,173,068.6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1,000,000.00				247,018,554.58				10,748,618.14		696,744,417.77	1,913,081.40	1,167,424,67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7,981,039.24			8,074,132.22	70,064,005.61		246,802,632.03	12,303,050.10	645,224,859.2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1,000,000.00				554,999,593.82			8,074,132.22	80,812,623.75		943,547,049.80	14,216,131.50	1,812,649,53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9,149,258.00				-469,083,232.53			-6,602,770.77	6,219,351.66		692,704,577.68	15,001,599.97	707,388,784.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8,923,929.34	16,917,625.44	715,841,554.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9,149,258.00				324,003,085.37							-1,916,025.47	791,236,317.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69,149,258.00				323,937,059.90								793,086,317.9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6,025.47							-1,916,025.47	-1,850,000.00
（三）利润分配									6,219,351.66		-6,219,351.66		
1. 提取盈余公积									6,219,351.66		-6,219,351.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7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0,149,258.00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 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149,258.00				584,657,308.25				16,967,969.80	76,699,971.60	1,358,474,507.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149,258.00				584,657,308.25				16,967,969.80	76,699,971.60	1,358,474,50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896,694.00				3,642,802,669.99				95,667,918.24	720,203,911.79	4,658,571,19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6,679,182.35	956,679,182.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896,694.00				3,642,802,669.99						3,842,699,363.9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9,896,694.00				3,642,783,405.17						3,842,680,099.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264.82						19,264.82
（三）利润分配									95,667,918.24	-236,475,270.5	-140,807,352.32

2017 年年度报告

										6	
1. 提取盈余公积									95,667,918.24	-95,667,918.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807,352.32	-140,807,352.32
3. 其他										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0,045,952.00				4,227,459,978.24				112,635,888.04	796,903,883.39	6,017,045,701.6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1,000,000.00				260,720,248.35				10,748,618.14	20,725,806.68	503,194,673.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1,000,000.00				260,720,248.35				10,748,618.14	20,725,806.68	503,194,673.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9,149,258.00				323,937,059.90				6,219,351.66	55,974,164.92	855,279,83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193,516.58	62,193,516.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9,149,258.00				323,937,059.90						793,086,317.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17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69,149,258.00				323,937,059.90						793,086,317.9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19,351.66	-6,219,351.66		
1. 提取盈余公积								6,219,351.66	-6,219,351.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0,149,258.00				584,657,308.25			16,967,969.80	76,699,971.60		1,358,474,507.65

法定代表人：苏壮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戈会计机构负责人：智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注册地：沈阳市浑南新区新明街 8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苏壮强。

(2) 公司住所：沈阳浑南新区远航中路 1 号

(3) 业务性质：公用事业

(4) 主要经营活动：供热、发电、房屋租赁、市政建设、工程施工、物业管理、互联网科技

(5)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 2018 年 04 月 11 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发生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是指假定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面临破产清算，而将按照它既定的目标继续不断地经营下去，本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从准备为供暖开始到供暖结束，本公司营业周期是自每年的四月初到第二年的三月末。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

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对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务进行抵销。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对纳入合并范围的母公司和其全部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的数据进行加总的基础上，在合并工作底稿中通过编制抵销分录将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予以抵销，然后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项目要求合并个别财务报表的各项目的数据编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对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属于资本性支出的计入相关资产价值，属于收益性支出的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报表折算采用时态法。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 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 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 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

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余额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以信用风险特征相同或相类似应收款项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公司对关联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 1 余额组合	6%	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辅助材料、备品备件、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和产成品等。

(2)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生产用料）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维修材料）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工程物资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构成不同。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应当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主要原材料及产成品按品种、其他存货按类别按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

(4) 存货盘存制度：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摊销入成本费用。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初始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并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以上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5	5.00	2.71
构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传导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4	5.00	6.79
工具器具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00	23.75
办公家俱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33.33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建筑、机器设备、传导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等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上表。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按估计预转资产的，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资本化期间是指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应当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部分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确认条件起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C: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相关准则规定确定。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公司无形资产区分为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在使用寿命内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企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即表明资产发生了减值，企业应当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并把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工程项目分别计提。

- A: 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 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 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无形资产, 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A: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 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 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C: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 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D: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 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 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暂没有设定受益计划的财务核算。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年度报告期结束 12 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应当参照规定折现率, 将全部应缴存的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一是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二是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完全支付的, 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规定;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结束后 12 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 应当适用关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计划提存条件的, 应当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此外, 应当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三个组成部分: 一是服务成本; 二是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三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

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当商品（供暖、供水、发电）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供暖收入按受益期在第一年的 11 月份至第二年的 3 月份分五个月转收入。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的收入，分下列情况确认和计量：

- A: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确认的方法参照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
- B: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对该项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的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 C: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对该项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的计量的，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已经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但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让渡资产使用权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D: 结合供暖工程性质及特点，本公司以工程项目实际完工进度确认供暖工程相关收入。

(3) 接网费收入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6号文件《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将收取的客户接网费收入在为客户提供接网服务完成的当年起平均递延计入主营业务收入，递延期间为 10 年。

(4) 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
融出资金、融出证券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当期利息收入。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的适用税率计量。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

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 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用于安全生产相关支出。

依照财政部2009年6月11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相关规定,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 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以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期末余额。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7年5月28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于2017年1月1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此外, 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作出了具体规定, 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该项变更未对本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 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预定用途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3) 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本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上述资产处置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减进项税加进项税转出	3%、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缴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的增值税税额	2%
房产税	当期应税房产余值及租金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9%、15%、25%

注：根据财税[2017]37 号文件规定，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取消 13% 的增值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三六六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9%
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94 号)文件规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统称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向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包括供热企业直接向居民收取的、通过其他单位向居民收取的和由单位代居民缴纳的采暖费。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继续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2)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取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局、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编号为 GF201521000034，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根据《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 号）的规定，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 的税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三六六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实际税率 9%。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的规定，江苏联美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符合国家或者行业相关标准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23,788.56	817,425.11
银行存款	5,323,312,804.60	1,174,726,878.45
其他货币资金	100,156,694.59	98,422,956.89
合计	5,424,493,287.75	1,273,967,260.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质押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92,596.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6,092,596.0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6,092,596.00	

其他说明：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持有的股票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1,621.63	0.75	1,421,621.63	100.00	0.00	1,421,621.63	0.67	1,421,621.63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183,305.96	98.15	11,228,849.36	6.00	175,954,456.60	207,170,102.52	98.24	12,430,206.14	6.00	194,739,896.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8,850.38	1.10	2,088,850.38	100.00	0.00	2,290,102.12	1.09	2,290,102.12	100.00	0.00
合计	190,693,777.97	/	14,739,321.37	/	175,954,456.60	210,881,826.27	/	16,141,929.89	/	194,739,896.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沈阳华氏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1,421,621.63	1,421,621.63	100.00	债务人经营停滞，难以收回
合计	1,421,621.63	1,421,621.6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187,183,305.96	11,228,849.36	6.0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87,183,305.96	11,228,849.3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76,437.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79,045.6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市浑南区房屋管理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3,295,469.80	12.22	1,397,728.19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3,751,320.25	7.21	1,303,326.70
沈阳鑫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50,771.09	6.84	783,046.27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70,225.60	6.12	700,213.54
辽宁省浑南体育训练基地	非关联方	10,591,097.28	5.55	635,465.84
合计		72,358,884.02	37.94	4,819,780.5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335,285.70	86.89	25,311,799.46	80.16
1至2年	1,395,469.59	2.80	2,706,057.46	8.57
2至3年	2,334,148.31	4.68	680,099.26	2.15
3年以上	2,809,618.69	5.63	2,878,492.67	9.12
合计	49,874,522.29	100.00	31,576,448.8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527,143.54	21.11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9,973,984.69	20.00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75,239.53	12.18
内蒙古锡林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42,597.64	10.91
辽宁威尔玛大型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4,419.71	4.96
合计		34,493,385.11	69.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利息	5,037,261.00	
委托贷款利息	7,169,811.32	
合计	12,207,072.3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7,871,738.83	92.55			957,871,738.8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980,706.27	99.08	7,438,842.37	6.00	116,541,863.9	75,642,850.74	7.31	4,538,571.06	6.00	71,104,279.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3,638.56	0.92	1,153,638.56	100.00	0.0	1,464,438.56	0.14	1,464,438.56	100.00	0.00
合计	125,134,344.83	/	8,592,480.93	/	116,541,863.9	1,034,979,028.13	/	6,003,009.62	/	1,028,976,018.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123,980,706.27	7,438,842.37	6.0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23,980,706.27	7,438,842.3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09,162.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19,690.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第三方往来	29,710,009.41	956,931,647.26
关联方往来		9,953,338.83
供暖价差	80,687,442.23	45,407,329.96
备用金	7,050,659.85	6,120,211.56
其他	7,686,233.34	16,566,500.52
合计	125,134,344.83	1,034,979,028.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市各区财政局	供暖价差	80,687,442.23	1 年以内 52,319,391.16 元, 1-2 年 28,368,051.07 元	64.48	4,841,246.53
沈阳市皇姑区供暖公司	代垫款	16,270,935.52	1 年以内	13.00	976,256.13
沈阳万润新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垫款	6,000,000.00	5 年以上	4.79	360,000.00
国家电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电费	1,927,827.02	1 年以内	1.54	115,669.62
沈阳于洪区于洪新城管理委员会	土地款	1,681,023.61	5 年以上	1.34	100,861.42
合计	/	106,567,228.38	/	85.15	6,394,033.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泰州市国家税务局	即征即退增值税	1,014,745.54	1 年以内	2018 年
合计	/	1,014,745.54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913,556.90		67,913,556.90	85,723,114.24		85,723,114.24
低值易耗品	82,622.48		82,622.48	74,643.88		74,643.88
库存商品	49,287.71		49,287.71	16,646.95		16,646.95
合计	68,045,467.09		68,045,467.09	85,814,405.07		85,814,405.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600,000,000.00	
待抵扣税金	38,396,162.96	40,895,465.51
预交各项税款	9,466.76	1,004,280.03
保险费用	405,388.65	289,154.64
其他待摊费用	1,030,545.49	16,386.93
合计	639,841,563.86	42,205,287.11

其他说明

委托贷款为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盛京银行对上海金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年化利率 8%，贷款期限 6 个月。该委托贷款由独立第三方深圳市侨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委托贷款于 2017 年 11 月 4 日到期后展期 6 个月，2018 年 5 月 4 日到期。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61,430,221.28		561,430,221.28	451,430,221.28		451,430,221.2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51,430,221.28		551,430,221.28	451,430,221.28		451,430,221.28
合计	1,061,430,221.28		1,061,430,221.28	451,430,221.28		451,430,221.28

注 1：本期新增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系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买的国投泰康信托-信天翁 3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000.00 元份额；本期购买的渤海国际信托-海盈（二十九期）贷款指定用途单一资金信托产品 600,000,000.00 元份额，合同已终止，款项已收回。

注 2：本期新增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 元，系子公司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期购入的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货币 B），已与 2018 年 1 月 17 日赎回。

注 3：本期新增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0 元，系 2017 年 11 月子公司嘉兴联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与北京金汇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共同出资设立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腾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比例 99%，2017 年 12 月嘉兴联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将该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给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000,000.00	500,000,000.00	510,000,000.00
公允价值	10,000,000.00	500,000,000.00	510,00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沈阳华新联美置业有限公司	169,201,700.53			169,201,700.53					18.50	
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00.00			234,000,000.00					6.00	
沈阳绿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48,228,520.75			48,228,520.75					19.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腾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00	
合计	451,430,221.28	100,000,000.00		551,430,221.28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8,382,715.75		48,382,715.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382,715.75		-3,382,715.75				4.75%-6.175%
合计	45,000,000.00		45,000,00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沈阳绿色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36,150.12						163,849.88
小计	400,000.00	300,000.00		-136,150.12						563,849.88
合计	400,000.00	300,000.00		-136,150.12						563,849.88

其他说明

公司与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之间内部未实现交易应抵销数大于已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已确认的投资收益为限抵销，因此投资损益为零。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780,382.24			131,780,382.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1,780,382.24			131,780,382.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946,488.65			28,946,488.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3,827.12			2,503,827.12
(1) 计提或摊销	2,503,827.12			2,503,827.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1,450,315.77			31,450,315.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330,066.47			100,330,066.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2,833,893.59			102,833,893.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传导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5,892,185.16	1,775,061,097.79	1,544,621,106.80	22,578,486.70	30,625,463.50	4,198,778,339.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68,094.87	122,113,698.25	159,220,866.56	4,217,592.65	1,563,847.65	330,684,099.98
(1) 购置		401,474.38	1,412,533.67	1,949,603.64	1,293,405.98	5,057,017.67
(2) 在建工程转入	37,957,657.36	126,874,266.35	158,165,060.39		345,709.20	323,342,693.30
(3) 企业合并增加				2,267,989.01	16,400.00	2,284,389.01
(4) 其他	5,610,437.51	-5,162,042.48	-356,727.50		-91,667.53	
3. 本期减少金额		5,467.70		118,316.00	72,991.42	196,775.12
(1) 处置或报废		5,467.70		118,316.00	72,991.42	196,775.12
4. 期末余额	869,460,280.03	1,897,169,328.34	1,703,841,973.36	26,677,763.35	32,116,319.73	4,529,265,664.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7,198,116.86	636,649,775.12	675,924,062.75	17,199,721.07	19,671,726.48	1,496,643,40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53,753.57	115,599,067.80	151,522,925.83	1,886,554.95	5,500,682.27	303,662,984.42
(1) 计提	29,153,753.57	115,599,067.80	151,522,925.83	1,681,416.56	5,493,325.01	303,450,488.77
(2) 本期收购子公司而增加				205,138.39	7,357.26	212,495.65
3. 本期减少金额		5,194.32		112,400.20	32,641.52	150,236.04
(1) 处置或报废		5,194.32		112,400.20	32,641.52	150,236.04
4. 期末余额	176,351,870.43	752,243,648.60	827,446,988.58	18,973,875.82	25,139,767.23	1,800,156,150.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3,108,409.60	1,144,925,679.74	876,394,984.78	7,703,887.53	6,976,552.50	2,729,109,514.15
2. 期初账面价值	678,694,068.30	1,138,411,322.67	868,697,044.05	5,378,765.63	10,953,737.02	2,702,134,937.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浑南热力1号源120吨锅炉房	31,801,624.10	正在办理中
浑南热力2号源120吨锅炉房	20,507,576.20	正在办理中
浑南热力2号源办公楼	20,861,586.49	正在办理中
浑南热力3号源锅炉房及变电所	50,308,605.37	正在办理中
浑南热力3号源收费大厅	1,252,906.44	正在办理中
浑南热力3号源沉灰池泵房	240,631.95	正在办理中
浑南热力3号源蓄水池泵房	157,991.26	正在办理中
国润上煤间	2,622,904.16	正在办理中
国润脱硫间	3,774,654.98	正在办理中
国润沉灰池泵房	3,786,020.27	正在办理中
国润蓄水池泵房	1,298,491.73	正在办理中
国润主厂房	48,807,217.55	正在办理中
新北煤球车间	4,344,475.91	非生产经营所必需用建筑物
国新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主厂房	52,107,600.06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41,872,286.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北技改工程	5,433,551.36		5,433,551.36	24,655.70		24,655.70

新北供热管网工程	1,300,447.45		1,300,447.45	1,505,970.97		1,505,970.97
新北换热站工程	5,777,141.00		5,777,141.00	1,714,178.26		1,714,178.26
国新发电工程项目	156,398,468.16		156,398,468.16	78,630,537.49		78,630,537.49
国新供热管网工程	3,962,833.66		3,962,833.66	690,720.76		690,720.76
国新其他工程	4,999,053.92		4,999,053.92	4,057,942.60		4,057,942.60
江苏生物发电项目	20,066,163.05		20,066,163.05	34,064,856.25		34,064,856.25
江苏热力管线西线工程	6,415,978.16		6,415,978.16	106,306.72		106,306.72
国惠房屋建筑物				510,659.27		510,659.27
国惠设备安装工程				21,288,210.86		21,288,210.86
国惠管网及换热站工程	15,583,536.10		15,583,536.10	23,864,816.58		23,864,816.58
沈水湾设备安装工程				155,301.06		155,301.06
沈水湾供热管网及换热站工程				281,444.26		281,444.26
三六六智能监控系统	56,795.94		56,795.94			
国润供热管网工程	1,724,505.24		1,724,505.24	5,303,802.95		5,303,802.95
国润换热站工程	1,421,733.76		1,421,733.76	934,261.18		934,261.18
国润发电工程项目	218,396.23		218,396.23	218,396.23		218,396.23
国润设备安装工程	51,707.55		51,707.55			
国润主厂房扩建项目				8,037,455.04		8,037,455.04
合计	223,410,311.58		223,410,311.58	181,389,516.18		181,389,516.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浑南供热管网及换热站工程	19,300,000.00		17,200,850.19	17,200,850.19			89.00	100.00				自筹、募投
浑南房屋建筑物改造工程	4,500,000.00		4,113,855.38	4,113,855.38			91.00	100.00				自筹、募投
浑南机器设备安装工程	33,157,900.00		32,566,437.62	32,566,437.62			98.00	100.00				自筹、募投
新北技改工程	19,981,000.00	24,655.70	16,602,318.74	11,193,423.08		5,433,551.36	83.21	80.00				自筹
新北供热管网工程	56,988,600.00	1,505,970.97	4,298,543.41	4,504,066.93		1,300,447.45	10.19	10.00				自筹
新北换热站工程	17,314,200.00	1,714,178.26	9,329,773.16	5,266,810.42		5,777,141.00	63.79	60.00				自筹
国新发电工程项目	351,520,000.00	78,630,537.49	97,396,558.05	19,628,627.38		156,398,468.16	90.08	90.00				自筹
国新供热管网工程	385,230,000.00	690,720.76	99,679,502.42	96,407,389.52		3,962,833.66	26.05	30.00				自筹、募投
国新其他工程	234,050,000.00	4,057,942.60	941,111.32			4,999,053.92	2.14	5.00				自筹
江苏生物发电工程项目	78,926,000.00	34,064,856.25	23,980,746.33	37,979,439.53		20,066,163.05	73.54	75.00				自筹、募投
江苏热力管线南线工程	280,000.00		303,740.04	303,740.04			100.00	100.00				自筹、募投
江苏热力管线西线工程	22,000,000.00	106,306.72	6,309,671.44			6,415,978.16	29.16	30.00				自筹、募投
国惠房屋建筑物	7,966,900.00	510,659.27	6,003,095.90	6,513,755.17			100.00	100.00				自筹
国惠设备安装工程	88,429,600.00	21,288,210.86	16,456,109.86	37,744,320.72			100.00	100.00				自筹
国惠管网及换热站工程	131,628,900.00	23,864,816.58	9,892,973.14	18,174,253.62		15,583,536.10	71.43	70.00				自筹
沈水湾设备安装工程	536,600.00	155,301.06	808,524.97	963,826.03			100.00	100.00				自筹
沈水湾管网及换热站工程	442,800.00	281,444.26	330,178.37	611,622.63			100.00	100.00				自筹
三六六智能监控系统	400,000.00		56,795.94			56,795.94	14.00	15.00				自筹
三六六办公环境改善空调系统	9,700.00		9,705.68	9,705.68			100.00	100.00				自筹
国润主厂房扩建工程	74,140,000.00	8,037,455.04	4,895,124.62	12,932,579.66			100.00	100.00				自筹
国润供热管网工程	260,000,000.00	5,303,802.95	9,154,288.99	12,733,586.70		1,724,505.24	95.00	95.00				自筹、募投
国润换热站工程	23,290,000.00	934,261.18	3,450,212.92	2,962,740.34		1,421,733.76	95.00	95.00				自筹、募投
国润发电工程项目	805,000.00	218,396.23				218,396.23	27.00	30.00				自筹
国润设备安装工程	150,000,000.00		1,583,370.21	1,531,662.66		51,707.55	95.00	95.00				自筹、募投
合计	1,960,897,200	181,389,516.18	365,363,488.70	323,342,693.30		223,410,311.5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21,154,006.15	9,940,590.37
工程设备	1,057,082.23	1,504,110.23
合计	22,211,088.38	11,444,700.60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商标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7,806,343.22	3,398,155.59	5,000.00	341,209,498.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837.60		313,837.60
(1) 购置		313,837.60		313,837.6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7,806,343.22	3,711,993.19	5,000.00	341,523,336.4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875,404.73	2,452,766.36	4,500.36	39,332,671.45
2. 本期增加金额	7,188,946.96	354,026.69	499.64	7,543,473.29
(1) 计提	7,188,946.96	354,026.69	499.64	7,543,473.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064,351.69	2,806,793.05	5,000.00	46,876,144.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3,741,991.53	905,200.14		294,647,19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930,938.49	945,389.23	499.64	301,876,827.3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3 号源 2 号土地	20,672,752.34	新购置土地正在办理中
合计	20,672,752.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研发支出	898,142.50				235,849.05	662,293.45
合计	898,142.50				235,849.05	662,293.45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		228,848.38		228,848.38
合计		228,848.38		228,848.3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商誉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配套费	2,854,452.54		210,143.76		2,644,308.78
绿化费	154,000.00		21,000.00		133,000.00
房屋改造	1,593,198.39		61,081.45		1,532,116.94
储煤场及铁路专用线改造		3,207,965.76	39,604.52		3,168,361.24
合计	4,601,650.93	3,207,965.76	331,829.73		7,477,786.9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31,802.30	5,659,802.30	22,144,939.51	5,391,024.38
资产性政府补助	18,821,057.34	4,705,264.32	16,730,670.47	4,182,667.62
预提费用	18,129,332.46	4,054,788.32	27,567,598.40	6,601,522.60
房屋建筑物拆除损失	8,156,989.25	2,039,247.32	8,429,077.84	2,107,269.46
可抵扣亏损	61,776,949.73	15,444,237.44	73,086,545.63	18,271,636.40
供暖工程成本	22,348,325.76	4,333,666.85	29,643,303.51	5,837,907.90
折旧时间性差异	551,565.49	82,734.82	614,006.80	92,101.02
合计	153,116,022.33	36,319,741.37	178,216,142.16	42,484,129.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05,344.77	1,463,136.00
可抵扣亏损	270,352.65	5,595.36
合计	4,875,697.42	1,468,731.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年	5,347.86	5,347.86	
2021年	247.50	247.50	
2022年	264,757.29		
合计	270,352.65	5,595.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28,687,489.96	30,775,223.17
预付土地款	11,100,000.00	11,100,000.00
股权交割备付金（注）	65,100,000.00	
合计	104,887,489.96	41,875,223.17

其他说明：

股权交割备付金系公司向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缴纳的受让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33% 股权的交割备付金。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7,881,794.42	310,467,561.76
1 至 2 年	62,293,187.26	91,218,210.66
2 至 3 年	50,471,585.53	24,193,850.23
3 年以上	46,680,785.43	36,935,335.99
合计	517,327,352.64	462,814,958.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宜兴市苏哈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007,136.76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辽宁威尔玛大型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1,224,422.47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沈阳双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92,573.67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沈阳隆达环保节能集团有限公司	6,485,623.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辽宁金帝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201,741.44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北镇市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479,198.33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东电二公司沈阳热力安装公司	3,088,097.19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唐山信德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2,953,742.26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913,864.19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沈阳市宝发保温管有限公司	2,870,585.41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沈阳辰宇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48,897.9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229,168.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辽宁建设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抚顺工程处	2,200,000.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计	68,495,050.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取暖费	824,745,268.69	735,374,489.68
预收联网费	14,251,481.06	234,429,110.07
预收工程款	87,756,204.88	20,783,662.72
其他	2,354,751.35	2,396,530.93
合计	929,107,705.98	992,983,793.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辽宁盛融万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97,877.20	工程尚未完工
沈阳全运村建设有限公司	6,981,981.97	工程尚未完工
沈阳汇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7,972.97	工程尚未完工
沈阳鹏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91,891.90	工程尚未完工
沈阳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51,351.35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27,371,075.3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077.97	139,778,634.04	139,788,602.66	76,109.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16,649.14	18,516,649.14	
三、辞退福利		123,762.00	123,762.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6,077.97	158,419,045.18	158,429,013.80	76,109.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089,124.18	77,089,124.18	
二、职工福利费		11,732,447.97	11,732,447.97	

三、社会保险费		9,164,015.34	9,164,015.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61,549.07	8,161,549.07	
工伤保险费		1,002,466.27	1,002,466.27	
四、住房公积金		8,333,014.82	8,333,014.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077.97	1,493,507.10	1,503,475.72	76,109.35
六、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31,966,524.63	31,966,524.63	
合计	86,077.97	139,778,634.04	139,788,602.66	76,109.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859,018.25	17,859,018.25	
2、失业保险费		657,630.89	657,630.89	
合计		18,516,649.14	18,516,64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03,385.86	19,539,285.97
企业所得税	113,222,745.79	100,588,548.95
个人所得税	473,779.77	38,91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5,338.74	1,375,986.84
土地使用税	431,801.78	431,801.77
房产税	597,985.87	558,885.63
教育费附加	538,263.31	590,066.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8,842.25	393,377.41
其他	29,505.40	82,388.94
合计	134,811,648.77	123,599,260.38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1,200,000.00
----	--------------	--------------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第三方往来	1,238,480.21	9,207,360.89
关联方往来	40,000.00	
应付保证金	1,517,513.24	3,341,556.23
土地证手续费	1,366,825.10	1,366,825.10
代扣代缴职工社会保险	233,466.17	170,485.69
其他	2,037,948.77	2,411,762.03
合计	6,434,233.49	16,497,989.9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土地证手续费	1,366,825.10	结算方式未确定
合计	1,366,825.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8,933,231.87	95,430,601.86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88,933,231.87	95,430,601.8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及沈阳沈水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定期存单质押,设备、土地、房产抵押取得,详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接网费	2,211,920,375.39	435,057,144.36	421,026,282.73	2,225,951,237.02	财会字[2003]16号文件规定
资产性政府补助	74,077,186.35	7,202,800.00	7,964,558.60	73,315,427.75	与资产受益期间相关
合计	2,285,997,561.74	442,259,944.36	428,990,841.33	2,299,266,664.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浑南环境保护项目改造专项资金	11,318,993.00	3,253,800.00	2,276,228.00	12,296,565.00	与资产相关
新北热电脱硫项目专项资金	11,463,129.00	1,733,800.00	1,116,592.86	12,080,336.14	与资产相关
新北城市生活污水污泥综合利用项目投资补助	18,265,000.00		1,405,000.00	16,8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北非电燃煤锅炉脱硫改造项目款	1,542,857.14		128,571.43	1,414,285.71	与资产相关
新北科技专项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新集中供热节能补贴	1,714,285.86		142,857.00	1,571,428.86	与资产相关
国新工业节能项目专项补贴	1,587,857.14		122,142.86	1,465,714.28	与资产相关
泰州市环保局减排专项资金补助	312,941.18		24,705.88	288,235.30	与资产相关
泰州医药高新区南线管网专项资金	2,866,666.67		200,000.00	2,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泰州医药高新区2015年节能扶持专项资金	162,046.78		11,929.84	150,116.94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省级环保引导资金专项补助		1,405,200.00	1,666.67	1,403,533.33	与资产相关
国惠脱硫改造补助资金	2,528,139.54		288,930.24	2,239,209.30	与资产相关
国惠可再生能源建设补助资金	12,800,000.00		1,600,000.00	1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惠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777,326.84		71,753.24	705,573.60	与资产相关
国惠低碳技术与碳排放项目资金	917,517.01		71,494.84	846,022.17	与资产相关
国惠保脱硫除尘补贴	6,820,426.19		493,042.88	6,327,383.31	与资产相关
国惠锅炉烟气深度热回收项目工业节能资金		810,000.00	9,642.86	800,357.1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4,077,186.35	7,202,800.00	7,964,558.60	73,315,427.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0,149,258.00	199,896,694.00				199,896,694.00	880,045,952.00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9日，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售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896,69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69,999,995.84元，其中，股本增加199,896,694.00元，资本公积增加3,642,783,405.17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726,307.36	3,642,802,669.99	9,745,064.82	3,673,783,912.53
其他资本公积	45,190,053.93			45,190,053.93
合计	85,916,361.29	3,642,802,669.99	9,745,064.82	3,718,973,966.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本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溢价3,642,783,405.17元；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资本公积19,264.82元，共计增加资本公积3,642,802,669.99元。

2、本期减少的资本公积：同一控制下合并日被收购公司的净资产9,745,064.82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71,361.45	3,138,774.79	2,922,861.77	1,687,274.47
合计	1,471,361.45	3,138,774.79	2,922,861.77	1,687,274.47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031,975.41	95,667,918.24		182,699,893.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7,031,975.41	95,667,918.24		182,699,893.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以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6,253,918.77	696,744,417.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91.29	246,802,632.0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6,251,627.48	943,547,049.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2,123,824.73	698,923,929.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5,667,918.24	6,219,351.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807,352.3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21,900,181.65	1,636,251,627.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219.29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3,243,211.41	1,171,716,944.57	2,023,402,622.45	1,076,729,980.91
其他业务	53,132,169.03	16,469,245.22	21,042,272.46	14,499,183.51
合计	2,376,375,380.44	1,188,186,189.79	2,044,444,894.91	1,091,229,164.42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225,136.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2,776.62	4,157,963.35
教育费附加	1,518,602.47	1,785,896.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2,394.22	1,183,399.21
其他（注）	13,077,014.70	9,023,142.33
合计	19,150,788.01	19,375,537.85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包括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243,456.50	1,666,580.00
职工保险及公积金	1,934,180.14	755,783.13
通讯费	24,373.84	37,918.16
采暖费	14,486.96	50,121.00
其他	735,026.81	497,968.29
合计	6,951,524.25	3,008,370.5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1,395,637.14	25,672,420.99
职工保险及公积金	11,820,952.72	11,105,510.05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1,045,263.78	986,642.74
职工福利费	5,707,849.07	4,771,567.71
通讯费	1,538,227.16	1,168,746.72
业务招待费	2,197,672.79	1,955,356.82
车辆使用费	4,064,911.57	3,986,285.67
办公费	2,646,999.70	5,797,357.10
无形资产摊销	7,574,167.05	7,157,981.03
中介费	3,998,366.14	8,489,184.92
折旧费	3,691,034.40	3,981,153.53
排污费	9,144,685.15	8,532,951.00
税费	1,457,256.32	4,865,469.37
技术开发费	11,508,312.95	8,833,168.30
安全生产费	1,951,623.17	1,828,605.28
特许经营租赁费	10,256,762.06	
其他	7,188,658.47	8,292,435.74
合计	117,188,379.64	107,424,836.97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76,136.95	8,545,432.00
减：利息收入	-149,742,706.97	-10,264,527.50
汇兑损失	-2,553,715.27	9,685,252.89
金融机构手续费	827,936.58	653,862.01
其他		24,283.88
合计	-150,192,348.71	8,644,303.28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31,667.80	5,997,577.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31,667.80	5,997,577.87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89,275.9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989,275.9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150.12	-2,221,916.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994,299.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054,600.4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918,450.33	80,772,382.95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79,988.76	26,081,140.42	779,988.76
其他	6,061,607.37	9,675,034.09	6,061,607.37
合计	6,841,596.13	35,756,174.51	6,841,596.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浑南环境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043,813.60	与资产相关
新北城市生活污水污泥综合利用项目投资补助		1,40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北热计量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94,580.00	与资产相关
新北脱硫项目项目投资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992,750.00	与资产相关
新北非电燃煤锅炉脱硫改造项目款		128,571.43	与资产相关
泰州市环保局减排专项资金补助		24,705.88	与资产相关
泰州医药高新区南线管网专项资金		1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泰州医药高新区 2015 年节能扶持专项资金		7,953.22	与资产相关
国新集中供热节能补贴		142,857.00	与资产相关
国新工业节能项目专项补贴		122,142.86	与资产相关
国惠脱硫改造补助资金		288,930.23	与资产相关
国惠可再生能源建设补助资金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惠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71,753.25	与资产相关
国惠低碳技术与碳排放项目资金		70,578.23	与资产相关
国惠环保脱硫除尘补贴		82,173.81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补贴		8,690,039.55	与收益相关

泰州医药高新园区集中供热低负荷补偿		5,540,240.00	与收益相关
泰州市区秸秆能源化利用企业奖补资金		658,2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 2015 年安全生产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 2015 年双轮驱动战略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浑南房产局管网改造补贴		30,500.00	与收益相关
浑南房产税、土地税退税		1,405,365.94	与收益相关
浑南特困企业采暖补贴		832,866.74	与收益相关
国惠产业发展资金（于洪区财政）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惠旧管网改造补贴		52,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税返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手续费		254,645.77	与收益相关
拉萨 366 企业扶持资金	779,988.76	296,961.32	与收益相关
沈阳 366 小微企业增值税减免		4,656.26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456,52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9,988.76	26,081,140.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439,743.99	354,164.31	439,743.99
其他	469,073.06	859,533.95	469,073.06
合计	908,817.05	1,213,698.26	908,817.05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7,902,095.11	196,439,010.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03,186.76	11,328,412.57
合计	274,105,281.87	207,767,422.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18,229,741.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4,557,435.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105,605.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8,299.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338,809.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5,655.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4,126.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6,427.08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预付账款	-841,373.47
安全生产费	53,978.26
所得税费用	274,105,281.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077,988.76	1,860,865.17
保证金及往来款	1,394,059.69	4,273,569.58
委托贷款利息	22,641,509.52	
收取银行存款利息等	142,971,708.27	9,141,201.47
其他	14,907,657.17	10,942,496.06
合计	188,992,923.41	26,218,132.2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保证金等	5,256,342.67	1,535,065.34
管理费用付现	47,494,809.63	38,951,627.01
销售费用付现	773,887.61	5,440.69
营业外支出付现	809,862.92	1,010,058.22
支付的手续费等	827,936.58	678,145.89
其他	22,257,629.42	7,262,698.67
合计	77,420,468.83	49,443,035.8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	9,953,338.83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202,800.00	11,445,000.00
其他	947,918,400.00	420,000.00
合计	965,074,538.83	11,865,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		49,700,000.00
委托贷款	600,000,000.00	
其他	65,100,000.00	
合计	665,100,000.00	49,7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存款		4,971,766.90
质押存款利息收入		195,092.93
合计		5,166,859.8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发股权登记费等	229,896.70	
合计	229,896.70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4,124,459.28	715,841,554.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1,667.80	5,997,577.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954,315.89	298,440,429.79
无形资产摊销	7,543,473.29	7,128,917.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1,829.73	304,758.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04.52	470,985.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1,316.02	17,107,358.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8,450.33	-80,772,38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03,186.76	11,328,412.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68,937.98	-569,905.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11,825.92	-252,724,293.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973,062.08	303,280,263.70
其他	-17,488,87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743,633.67	1,025,833,676.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24,336,593.16	1,175,544,303.5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5,544,303.56	919,693,550.6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792,289.60	255,850,752.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303,494.55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81,246.36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922,248.1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1,023,788.56	817,425.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23,312,804.60	1,174,726,878.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4,336,593.16	1,175,544,303.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156,694.59	质押存单
固定资产	48,563,213.7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4,650,796.35	抵押借款
合计	173,370,704.69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沈阳市财政局于2010年11月9日签订了编号为JP4P90-C22号的《外国政府贷款沈阳环境改善项目再转贷协议》，贷款总额度为20亿日元。该子公司以位于于洪区杨士街道大堡村的地号为061011097，面积为61,791.3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位于于洪区细河路106-1至106-3号总建筑面积为17,093.52平方米的在建房产，评估价值分别为4,047.33万元及3,065.65万元，抵押给了沈阳市财政局，用于为该子公司向沈阳市财政局转贷总金额不超过20亿日元的日本政府贷款项下的本金中的5.3亿日元提供担保；以评估价值为2,205.20万元的部分设备为本金中的0.8亿日元提供担保；以沈阳沈水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为3,003.97万元的部分设备为本金中的1.1亿日元提供担保。2016年12月31日用于质押的存单本金为8,260.00万元人民币，2017年12月31日用于质押的存单本金为8,260.00万元人民币。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88,933,231.87
其中：美元			
日元	1,536,430,936.08	0.057883	88,933,231.8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沈阳市房产局管网改造款项	131,200.00	其他收益	131,200.00
浑南环境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276,228.00	其他收益	2,276,228.00
新北城市生活污水综合利用项目投资补助	1,405,000.00	其他收益	1,405,000.00
新北脱硫项目项目投资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245,164.29	其他收益	1,245,164.29
国新集中供热节能补贴	142,857.00	其他收益	142,857.00
国新工业节能项目专项补贴	122,142.86	其他收益	122,142.86
资源综合利用补贴	9,479,714.35	其他收益	9,479,714.35
泰州市环保局减排专项资金补助	24,705.88	其他收益	24,705.88
泰州医药高新区南线管网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泰州医药高新区 2015 年节能扶持专项资金	11,929.84	其他收益	11,929.84
泰州市区秸秆能源化利用企业奖补资金	625,800.00	其他收益	625,800.00
江苏省省级环保引导资金专项补助	1,666.67	其他收益	1,666.67
国惠脱硫改造补助资金	288,930.24	其他收益	288,930.24
国惠可再生能源建设补助资金	1,60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0
国惠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71,753.24	其他收益	71,753.24
国惠低碳技术与碳排放项目资金	71,494.84	其他收益	71,494.84
国惠环保脱硫除尘补贴	493,042.88	其他收益	493,042.88
国惠锅炉烟气深度热回收项目工业节能资金	9,642.86	其他收益	9,642.86
国惠专利补助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拉萨 366 企业扶持资金	779,988.76	营业外收入	779,988.76
沈阳 366 小微企业增值税减免	1,833.18	其他收益	1,833.18

合计	18,984,094.89	18,984,094.89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2日	4,200,000.00	60.00	购买+增资	2017年12月31日	股权转让完成		
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06日	2,103,494.55	100.00	购买	2017年03月31日	股权转让完成		437,341.8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计
--现金	4,200,000.00	2,103,494.55	6,303,494.55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200,000.00	2,103,494.55	6,303,494.5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971,151.62	2,103,494.55	6,074,646.1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28,848.38		228,848.38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7,372,816.83	7,372,816.83	7,103,494.55	7,103,494.55
货币资金	2,380,140.21	2,380,140.21	1,106.15	1,106.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500.00	604,500.00
预付款项	100,002.00	100,002.00		
其他应收款	2,431,388.19	2,431,388.19	6,488,845.66	6,488,845.66
其他流动资产	359,637.06	359,637.06		
固定资产	2,062,850.62	2,062,850.62	9,042.74	9,04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98.75	38,798.75		
负债：	754,230.80	754,230.80	5,000,000.00	5,000,00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交税费	4,230.50	4,230.50		
其他应付款	750,000.30	750,000.30		
净资产	6,618,586.03	6,618,586.03	2,103,494.55	2,103,494.55
减：少数股东权益	2,647,434.41	2,647,434.41		
取得的净资产	3,971,151.62	3,971,151.62	2,103,494.55	2,103,494.55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2017年7月31日	股权转让完成		-252,643.89		-247.50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现金	9,725,8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其他说明: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7】沪801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在2017年7月31日的评估值为972.58万元。本公司向北京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对价972.58万,即购买的资产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为972.58万。交易完成后,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按照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原则,对公司报表的期初数进行了调整。截止2017年9月30日,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4,745,064.82	9,997,708.71
货币资金	9,194,647.05	44,36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4,500.00	
其他应收款	4,938,606.15	9,953,338.83
固定资产	7,311.62	
负债:	5,000,00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净资产	9,745,064.82	9,997,708.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745,064.82	9,997,708.71

其他说明:

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合并日数字包含了其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数字。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联美量子（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投资设立了嘉兴联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 万元。

（3）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投资设立了嘉兴国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 万元。

（4）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投资设立了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出资到位。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沈阳	供热	99.00	1.00	投资设立
沈阳浑南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工程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资产、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嘉兴国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嘉兴联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计算机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联美量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物业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道路运输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供热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沈阳沈水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供热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供热		8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三六六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拉萨	互联网科技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沈阳三六六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互联网科技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沈阳	发电、供热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江苏联美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发电、供热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电站的建设, 蒸汽、热水的生产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20.00	22,000,634.55		51,218,366.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441,438,449.74	448,734,239.46	890,172,689.20	228,587,492.96	405,493,366.25	634,080,859.21	352,022,470.71	468,890,945.40	820,913,416.11	232,134,303.53	442,690,455.32	674,824,758.8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263,971,105.20	110,003,172.73	110,003,172.73	116,922,743.02	225,312,768.39	84,573,406.83	84,573,406.83	158,237,943.3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0,000.00	4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6,150.1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6,150.1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92,596.00			16,092,596.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92,596.00			16,092,596.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6,092,596.00			16,092,596.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500,000,000.00	510,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092,596.00		500,000,000.00	526,092,596.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沈阳	供暖服务等	9,900	48.48	48.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根据苏素玉及其相关方五人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素玉、苏武雄夫妻以及苏壮奇、苏冠荣、苏壮强五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沈阳绿色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沈阳华新联美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沈阳华新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之联营公司
安顺安酒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购锅炉设备及材料	9,708,630.77	6,322,170.95
安顺安酒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酒	292,146.00	281,844.00
沈阳华新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购门窗及建安	185,276.58	706,715.50
合计		10,186,053.35	7,310,730.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华新联美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物业服务	813,495.25	837,900.13
沈阳绿色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867.92	
合计		832,363.17	837,900.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沈阳华新联美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配套设施	2,988,280.99	3,062,988.0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24	82.3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安顺安酒销售有限公司	57,240.00		57,240.00	
其他应收款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9,953,338.83	
其他长期资产	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1,514,639.46		3,419,438.1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沈阳华新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102,042.97	213,006.37
应付账款	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1,432.48	

其他应付款	沈阳华新联美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	
-------	--------------	-----------	--

6、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8,811,947.5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董事会审议决定，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公司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以上董事会决议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本公司境外子公司联美量子（香港）有限公司与 Mantis Vision Ltd.（以下简称“MV 公司”）签署了股权投资协议，投资总额为 3,600 万美元。其中约 2,800 万美元认购 MV 公司增发的 D 系列优先股（D 轮融资），约 800 万美元受让 MV 公司原股东持有的股票。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 MV 公司总股份数的 17.36%，为 MV 公司第一大股东。截止报告日，相关股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2018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与 MV 公司签署《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合同》，本公司拟与 MV 公司设立合资公司“螳螂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MantisVision Technologies Co., Ltd.”（上述中英文名均为暂定名，以工商行政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合资公司的法定营业地址位于上海，合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其中联美量子出资 500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 50%股份，MV 公司出资 500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 50%股份。合资公司为 MV 公司现有技术以及未来技术的独家授权，承接大中华区（中国大陆及港澳台）业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受让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本次参与受让的是重庆两江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的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财险）4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3.33%），受让底价为 65,012.14 万元。如本次参与受让成功，公司持有的信达财险股份将达到 58,000 万股，占信达财险总股本的 19.33%，成为信达财险的第二大股东。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将交易保证金即挂牌底价 10%计人民币 6,510.00 万元付至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的客户备付金账户。截止审计报告日，该项股权交易尚未经过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审核批准，股份转让相关的工商备案或变更登记也亦尚未实施。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7,918,400.00	85.95			947,918,4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8,295,308.08	100.00	976,256.13	0.05	2,027,319,051.95	155,000,000.00	14.05			155,0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28,295,308.08	/	976,256.13	/	2,027,319,051.95	1,102,918,400.00	/		/	1,102,918,4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16,270,935.52	976,256.13	6.00
关联方组合	2,012,024,372.56		
合计	2,028,295,308.08	976,256.1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6,256.1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2,012,024,372.56	155,000,000.00
第三方往来	16,270,935.52	947,918,400.00
合计	2,028,295,308.08	1,102,918,4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610,000,000.00	1 年以内	79.38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25,806,537.34	1 年以内	6.20	
嘉兴联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0,050,000.00	1 年以内	4.44	
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6,000,000.00	1 年以内 2,000 万元、3 年以上 6,600 万元	4.24	
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8,800,000.00	1 年以内	2.41	
合计	/	1,960,656,537.34	/	96.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1,189,462.29		1,141,189,462.29	1,127,244,397.47		1,127,244,397.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1,141,589,462.29		1,141,589,462.29	1,127,644,397.47		1,127,644,397.4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3,079.57			200,003,079.57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28,700,000.00			128,700,000.00		
沈阳浑南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455,000.00			5,455,000.00		
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52,350,492.07			552,350,492.07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735,825.83			240,735,825.83		
上海炯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9,745,064.82		9,745,064.82		
辽宁铁盛运输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合计	1,127,244,397.47	13,945,064.82		1,141,189,462.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	减少	权益法下	其他	其他	宣告发放	计提		

		投 资	投 资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权 益 变 动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减 值 准 备		余 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小计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与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之间内部未实现交易应抵销数大于已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已确认的投资收益为限抵销，因此投资损益为零。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1,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71,200,000.00	80,00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04.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		

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4,38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52,643.8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54,600.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2,051.7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9,811,320.8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2,790.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371,891.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57.04	
合计	37,423,170.1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4	1.1573	1.15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1	1.1104	1.110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董事长：苏壮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